

标段编号： 2406-440306-04-05-140036001001

深圳市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 文件

标段名称： T3航站楼负一层转盘间车道地坪改造项目

投标文件内容： 资信标文件

投标人： 广东碧通百年科技有限公司

日期： 2024年09月09日

一、投标人基本情况

(1) 投标人的注册资本、资质情况、注册类专业人员规模



投标人资信标要求一览表汇总表

投标人企业名称	广东碧通百年科技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	13313 万元
注册类专业人员规模	2 人	资质类别及等级	防水防腐保温工程专业承包一级
项目经理资格类别及等级	建筑工程专业二级建造师、市政公用工程专业二级建造师		
投标人近 3 年（2021-2023）税务机关出具的纳税证明			
近三年（2021-2023）纳税额	2021 年： <u>33.69</u> 万元 2022 年： <u>84.83</u> 万元 2023 年： <u>16.94</u> 万元 平均值： <u>45.15</u> 万元		



营业执照

(副本)

编号: S0612019056132G(1-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101MA59F22714



扫描二维码登录
“国家企业信用
信息公示系统”
了解更多信息、
备案、许可、监
管信息。

名称 广东智通百年科技有限公司

类型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 朱荣

经营范围 科技推广和应用服务业(具体经营项目请登录国家企业信用
信息公示系统查询,网址:<http://www.gsxt.gov.cn/>。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注册资本 壹亿叁仟叁佰壹拾叁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 2016年09月26日

营业期限 2016年09月26日至长期

住所 广州市天河区高唐路237号1008房(限办公)



登记机关

2022年03月01日



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

证书编号: D244159727

企业名称: 广东碧通百年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101MA59F22714
法定代表人: 朱荣
注册地址: 广州市天河区高唐路237号1008房(仅限办公)
有效期: 至 2028年12月29日
资质等级: 特种工程(结构补强)专业承包不分等级
防水防腐保温工程专业承包一级



先关注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微信公众号, 进入“粤建办事”扫码查询



发证机关: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 2023年12月29日

使用有效期：2024年08月
21日-2025年02月17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二级建造师注册证书

姓名：彭世文

性别：男

出生日期：1970-07-08

注册编号：粤2442008200905395

聘用企业：广东碧通百年科技有限公司

注册专业：市政公用工程（有效期：2021-09-08至2024-09-07）
建筑工程（有效期：2021-11-06至2024-11-06）



彭世文

个人签名：彭世文

签名日期：2024-8-21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签发日期：2021年10月29日

广东碧通百年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101MA59F22714
注册号:
法定代表人: 朱荣
登记机关: 广州市天河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成立日期: 2016年09月26日

发送报告
信息分享
信息打印

营业执照信息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101MA59F22714
注册号:
类型: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资本: 13313.000000万人民币
登记机关: 广州市天河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住所: 广州市天河区高唐路237号1008房(仅限办公)

企业名称: 广东碧通百年科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朱荣
成立日期: 2016年09月26日
核准日期: 2022年03月01日
登记状态: 在营(开业)企业

经营范围: 环保技术开发服务;环保技术咨询、交流服务;环保技术推广服务;节能技术咨询、交流服务;新材料技术推广服务;施工现场质量检测;建材、装饰材料批发;建筑物排水系统安装服务;其他工程设计服务;飞机场及设施工程服务;工程勘察设计;市政工程设计服务;铁路工程建筑;公路工程建筑;园林绿化工程服务;景观和绿地设施工程施工;城市地铁隧道工程服务;城市轨道交通设施工程服务;古建筑工程服务;工程技术咨询服务;工程项目管理服务;房屋建筑工程设计服务;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建筑结构加固补强;建筑结构防水补漏;地基与基础工程专业承包;建筑工程、土木工程技术开发服务;建筑工程、土木工程技术咨询服务;传统建筑、历史性建筑保护的技术研究、技术咨询;工程施工总承包;建筑幕墙工程专业承包;对外承包工程业务;特种工程专业承包;房屋建筑工程施工;工程和技术基础科学研究服务;铁路、道路、隧道和桥梁工程建筑;城市轨道交通工程服务;建筑用木料及木材组件加工;水源及供水设施工程建筑;建筑工程后期装饰、装修和清理;建筑劳务分包;建筑材料检验服务;建筑消防设施检测服务;建筑物清洁服务;工程环保设施施工;环保设备批发;商品批发贸易(许可审批类商品除外);建筑钢结构、预制构件工程安装服务;预制建筑物(活动房屋)制造;建筑物拆除(不含爆破作业);房屋拆迁服务;可移动看台安装服务

提示: 根据《市场主体登记管理条例》及其实施细则,按照《市场监管总局办公厅关于调整营业执照照面事项的通知》要求,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将营业执照照面公示内容作相应调整,详见https://www.samr.gov.cn/zw/zfxgk/fdzdgnr/djzcj/art/2023/art_9c67139da37a46fc8955d42d130947b2.html

登录后查看更多信息

★ 关注
📄 订阅
🗣️ 异议
🏠 返回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www.mohurd.gov.cn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

建设工程专业企业 从业人员 建设项目 诚信记录

请输入关键字，例如企业名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搜索

首页 监管动态 数据服务 信用建设 建筑工人 政策法规 电子证照 问题解答 网站动态

手机查看

首页 > 企业数据 > 企业详情 >

广东碧通百年科技有限公司

广东省-广州市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101MA59F22714	企业法定代表人	朱荣
企业登记注册类型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企业注册属地	广东省-广州市
企业经营地址	广州市天河区高唐路237号1008房 (仅限办公)		



企业资质资格

序号	资质类别	资质证书号	资质名称	发证日期	发证有效期	发证机关
1	建筑业企业资质	D244159727	防水防腐保温工程专业承包一级	2023-12-29	2028-12-29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2			特种工程(结构补强)专业承包不分等级			
3	建筑业企业资质	D344411305	地基基础工程专业承包三级	2022-08-03	2025-12-07	广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4			建筑装饰装修工程专业承包二级			
5			古建筑工程专业承包三级			
6			钢结构工程专业承包三级			

证书信息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www.mohurd.gov.cn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

请输入关键字，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建设工程企业 从业人员 建设项目 诚信记录

请输入关键字，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政策法规 政策法规 建筑工人 信用建设 数据服务 监管动态 首页

问题解答 电子证照 网站备案 网站动态

搜索

手机查看

首页 > 企业数据 > 企业详情

广东碧通百年科技有限公司

广东省-广州市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101MA59F22714	企业法定代表人	朱荣
企业登记注册类型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企业注册属地	广东省-广州市
企业经营地址	广州市天河区高塘路237号1008房 (仅限办公)		



企业资质资格 注册人员 工程项目 业绩技术指标 不良行为 良好行为 黑名单记录 失信联合惩戒记录 变更记录

序号	姓名	身份证号	注册类别	注册号(执业印章号)
1	彭世文	410781197*****11	二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B21214400002165
2	彭世文	410781197*****11	二级注册建造师	粤2442008200905395
3	彭世文	410781197*****11	二级注册建造师	粤2442008200905395
4	陈焕健	440825199*****50	二级注册建造师	粤2442022202302386

市政公用工程

建筑工程

相关网站导航

各省级一体化平台

网站访问量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国家工程建设标准化信息网

北京 / 天津 / 河北 / 山西 / 内蒙古 / 辽宁 / 吉林
黑龙江 / 上海 / 江苏 / 浙江 / 安徽 / 福建 / 江西

2 2 0 3 1 1 2 6 3 2

(2) 投标人近3年(2021-2023)税务机关出具的纳税证明原件扫描件等



24(0822)44 证明 00003812

税务机关	国家税务总局广州市天河区税务局	填发日期	2024-08-22
纳税人名称	广东碧通百年科技有限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	91440101MA59F22714
税种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增值税	2021-02-01 至 2021-02-28	2021-03-15	¥15124.54
增值税	2021-05-01 至 2021-05-31	2021-06-10	¥10946.84
增值税	2021-08-01 至 2021-08-31	2021-09-16	¥44850.10
增值税	2021-10-01 至 2021-10-31	2021-11-16	¥16372.74
增值税	2021-11-01 至 2021-11-30	2021-12-10	¥66071.39
城市维护建设税	2021-01-01 至 2021-01-31	2021-02-02	¥1858.01
城市维护建设税	2021-02-01 至 2021-02-28	2021-03-15	¥1058.72
城市维护建设税	2021-05-01 至 2021-05-31	2021-06-10	¥766.28
城市维护建设税	2021-07-01 至 2021-07-31	2021-08-17	¥943.79
城市维护建设税	2021-08-01 至 2021-08-31	2021-09-16	¥3139.51
城市维护建设税	2021-09-01 至 2021-09-30	2021-10-26	¥2485.00
印花稅	2021-01-01 至 2021-03-31	2021-04-12	¥1237.20
印花稅	2021-07-01 至 2021-09-30	2021-10-27	¥2377.60
教育费附加	2021-01-01 至 2021-01-31	2021-02-02	¥796.29
教育费附加	2021-06-01 至 2021-06-30	2021-07-12	¥322.86
教育费附加	2021-09-01 至 2021-09-30	2021-10-26	¥1065.00
教育费附加	2021-10-01 至 2021-10-31	2021-11-16	¥491.18

妥善保管

手写无效

地方教育附加

2021-08-01 至 2021-08-31

2021-09-16

¥897.00



金额合计 (大写)

叁拾叁万陆仟捌佰捌拾伍元叁角柒分

¥336885.37



备注

填票人 电子税务局

第 1 页, 总共 3 页

本凭证不作纳税人记账、抵扣凭证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税务机关	国家税务总局广州市天河区税务局	24(0822)44 证明 00003812	2024-08-22
纳税人名称	广东碧通百年科技有限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	91440101MA59F22714
税种	税款所属时期	(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增值税	2021-06-01 至 2021-06-30	2021-07-12	¥10762.13
增值税	2021-07-01 至 2021-07-31	2021-08-17	¥13482.65
企业所得税	2020-01-01 至 2020-12-31	2021-05-19	¥6775.05
企业所得税	2020-10-01 至 2020-12-31	2021-01-18	¥50387.62
城市维护建设税	2021-06-01 至 2021-06-30	2021-07-12	¥753.35
城市维护建设税	2021-10-01 至 2021-10-31	2021-11-16	¥1146.09
城市维护建设税	2021-11-01 至 2021-11-30	2021-12-10	¥4625.00
印花税	2020-12-01 至 2020-12-31	2021-03-25	¥6461.10
印花税	2021-04-01 至 2021-06-30	2021-07-12	¥1235.10
教育费附加	2021-02-01 至 2021-02-28	2021-03-15	¥453.74
教育费附加	2021-05-01 至 2021-05-31	2021-06-10	¥328.41
教育费附加	2021-07-01 至 2021-07-31	2021-08-17	¥404.48
教育费附加	2021-08-01 至 2021-08-31	2021-09-16	¥1345.50
地方教育附加	2021-05-01 至 2021-05-31	2021-06-10	¥218.94
地方教育附加	2021-06-01 至 2021-06-30	2021-07-12	¥215.24
地方教育附加	2021-09-01 至 2021-09-30	2021-10-26	¥710.00
地方教育附加	2021-10-01 至 2021-10-31	2021-11-16	¥327.45

妥善
保管

手
写
无
效

地方教育附加

2021-11-01 至 2021-11-30

2021-12-10

¥1321.43



金额合计（大写）

叁拾叁万陆仟捌佰捌拾伍元叁角柒分

¥336885.37



备注

填票人 电子税务局

第 2 页， 总共 3 页

本凭证不作纳税人记账、抵扣凭证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24(0822)44证明00003812

税务机关	国家税务总局广州市天河区税务局	填表日期	2024-08-22
纳税人名称	广东碧通百年科技有限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	91440101MA59F22714
税种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增值税	2021-01-01至2021-01-31	2021-02-02	¥26542.96
增值税	2021-09-01至2021-09-30	2021-10-27	¥35499.94
教育费附加	2021-11-01至2021-11-30	2021-12-10	¥1982.14
地方教育附加	2021-01-01至2021-01-31	2021-02-02	¥530.86
地方教育附加	2021-02-01至2021-02-28	2021-03-15	¥302.49
地方教育附加	2021-07-01至2021-07-31	2021-08-17	¥269.65

妥善
保管

手
写
无
效

金额合计(大写) 叁拾叁万陆仟捌佰捌拾伍元叁角柒分 ¥336885.37



备注

填票人 电子税务局

第3页, 总共3页

本凭证不作纳税人记账、抵扣凭证

2022 年完税证明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税种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税务机关	国家税务总局广州市天河区税务局		
纳税人名称	广东碧通百年科技有限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	91440101MA59F22714		
税种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增值税	2022-02-01 至 2022-02-28	2022-03-14	¥3187.50
增值税	2022-04-01 至 2022-04-30	2022-05-18	¥49938.24
增值税	2022-11-01 至 2022-11-30	2022-12-16	¥894.83
企业所得税	2021-01-01 至 2021-12-31	2022-05-25	¥2462.41
城市维护建设税	2022-01-01 至 2022-01-31	2022-05-10	¥18786.43
城市维护建设税	2022-02-01 至 2022-02-28	2022-03-14	¥223.13
城市维护建设税	2022-07-01 至 2022-07-31	2022-08-05	¥3061.03
城市维护建设税	2022-11-01 至 2022-11-30	2022-12-16	¥31.32
印花税	2022-04-01 至 2022-06-30	2022-07-11	¥1409.30
印花税	2022-07-01 至 2022-09-30	2022-10-18	¥1350.30
教育费附加	2022-01-01 至 2022-01-31	2022-02-23	¥16102.65
教育费附加	2022-03-01 至 2022-03-31	2022-04-25	¥1507.48
教育费附加	2022-04-01 至 2022-04-30	2022-05-18	¥749.07
教育费附加	2022-07-01 至 2022-07-31	2022-08-05	¥1311.87
教育费附加	2022-11-01 至 2022-11-30	2022-12-16	¥13.42
地方教育附加	2022-01-01 至 2022-01-31	2022-02-23	¥10735.10
地方教育附加	2022-03-01 至 2022-03-31	2022-04-25	¥1004.99

妥善保管

手写无效



地方教育附加

2022-04-01 至 2022-04-30

2022-05-18

¥499.38



金额合计 (大写)

捌拾肆万捌仟叁佰肆拾柒元陆角

¥848347.60



备注

填票人 电子税务局

第 1 页, 总共 2 页

本凭证不作纳税人记账、抵扣凭证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税务机关	国家税务总局广州市天河区税务局	填发日期	2024-08-14
纳税人名称	广东碧通百年科技有限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	91440101MA59F22714
税种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增值税	2022-01-01至2022-01-31	2022-02-23	¥536755.02
增值税	2022-03-01至2022-03-31	2022-04-27	¥100498.78
增值税	2022-07-01至2022-07-31	2022-08-05	¥87458.19
企业所得税	2021-10-01至2021-12-31	2022-01-21	¥6666.44
企业所得税	2022-01-01至2022-03-31	2022-04-25	¥6229.86
城市维护建设税	2022-01-01至2022-01-31	2022-02-23	¥37572.85
城市维护建设税	2022-02-01至2022-02-28	2022-05-10	¥111.57
城市维护建设税	2022-03-01至2022-03-31	2022-04-25	¥3517.45
城市维护建设税	2022-04-01至2022-04-30	2022-05-18	¥1747.84
印花税	2021-10-01至2021-12-31	2022-01-20	¥2442.70
印花税	2022-01-01至2022-03-31	2022-04-25	¥2409.80
教育费附加	2022-01-01至2022-01-31	2022-05-10	¥8051.33
地方教育附加	2022-01-01至2022-01-31	2022-05-10	¥5367.55
地方教育附加	2022-07-01至2022-07-31	2022-08-05	¥874.58
地方教育附加	2022-11-01至2022-11-30	2022-12-16	¥8.95
金额合计(大写)	捌拾肆万捌仟叁佰肆拾柒元陆角		¥848347.60

妥善保管

手写无效



备注



第 2 页, 总共 2 页

本凭证不作纳税人记账、抵扣凭证

2023 年完税证明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24(0814)44 证明 00004747

税务机关 国家税务总局广州市天河区税务局
填发日期 2024-08-14
纳税人名称 广东碧通百年科技有限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 91440101MA59F22714

妥善保管

手写无效

税种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增值税	2023-05-01 至 2023-05-31	2023-06-13	¥6840.37
增值税	2023-06-01 至 2023-06-30	2023-07-07	¥3957.82
增值税	2023-07-01 至 2023-07-31	2023-08-11	¥4488.26
增值税	2023-08-01 至 2023-08-31	2023-09-13	¥98.52
增值税	2023-10-01 至 2023-10-31	2023-11-15	¥78.81
增值税	2023-11-01 至 2023-11-30	2023-12-18	¥28.37
城市维护建设税	2023-07-01 至 2023-07-31	2023-08-11	¥157.09
城市维护建设税	2023-11-01 至 2023-11-30	2023-12-18	¥.99
印花税	2022-10-01 至 2022-12-31	2023-01-17	¥1828.00
印花税	2023-04-01 至 2023-06-30	2023-07-07	¥1777.46
印花税	2023-07-01 至 2023-09-30	2023-10-20	¥2200.30
教育费附加	2023-01-01 至 2023-01-31	2023-02-16	¥2639.03
地方教育附加	2023-05-01 至 2023-05-31	2023-06-13	¥68.40
地方教育附加	2023-06-01 至 2023-06-30	2023-07-07	¥39.58
地方教育附加	2023-07-01 至 2023-07-31	2023-08-11	¥44.88
地方教育附加	2023-08-01 至 2023-08-31	2023-09-13	¥.98
地方教育附加	2023-09-01 至 2023-09-30	2023-10-20	¥2.57

地方教育附加

2023-10-01 至 2023-10-31 2023-11-15

¥.79



金额合计（大写）

壹拾陆万玖仟肆佰零贰元贰角壹分

¥169402.21



备注

填票人 电子税务局

第 1 页， 总共 3 页

本凭证不作纳税人记账、抵扣凭证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24(0814)44 证明 00004747

税务机关 国家税务总局广州市天河区税务局 填发日期 2024-08-14
纳税人名称 广东碧通百年科技有限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 91440101MA59F22714

税种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增值税	2022-12-01 至 2022-12-31	2023-01-17	¥90.56
增值税	2023-01-01 至 2023-01-31	2023-02-16	¥175935.48
增值税	2023-04-01 至 2023-04-30	2023-05-15	¥23654.66
增值税	2023-09-01 至 2023-09-30	2023-10-20	¥256.81
企业所得税	2022-01-01 至 2022-12-31	2023-09-14	¥69392.57
城市维护建设税	2023-04-01 至 2023-04-30	2023-05-15	¥827.91
城市维护建设税	2023-08-01 至 2023-08-31	2023-09-13	¥3.45
城市维护建设税	2023-10-01 至 2023-10-31	2023-11-15	¥2.76
印花税	2023-01-01 至 2023-03-31	2023-04-12	¥1741.53
教育费附加	2023-04-01 至 2023-04-30	2023-05-15	¥354.82
教育费附加	2023-05-01 至 2023-05-31	2023-06-13	¥102.60
教育费附加	2023-06-01 至 2023-06-30	2023-07-07	¥59.36
教育费附加	2023-08-01 至 2023-08-31	2023-09-13	¥1.48
教育费附加	2023-09-01 至 2023-09-30	2023-10-20	¥3.85
教育费附加	2023-10-01 至 2023-10-31	2023-11-15	¥1.18
教育费附加	2023-11-01 至 2023-11-30	2023-12-18	¥.42
地方教育附加	2022-12-01 至 2022-12-31	2023-01-17	¥.90

妥善保管

手写无效

地方教育附加

2023-01-01 至 2023-01-31

2023-02-16

¥1759.35



金额合计 (大写)

壹拾陆万玖仟肆佰零贰元贰角壹分

¥169402.21



备注

填票人 电子税务局

第 2 页, 总共 3 页

本凭证不作纳税人记账、抵扣凭证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24(0814)44 证明 00004747

税务机关 国家税务总局广州市天河区税务局 填发日期 2024-08-14
纳税人名称 广东碧通百年科技有限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 91440101MA59F22714

安
善
保
管

手
写
无
效

税种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企业所得税	2022-01-01 至 2022-12-31	2023-05-29	¥2892.11
城市维护建设税	2022-12-01 至 2022-12-31	2023-01-17	¥3.17
城市维护建设税	2023-01-01 至 2023-01-31	2023-02-16	¥6157.74
城市维护建设税	2023-05-01 至 2023-05-31	2023-06-13	¥239.41
城市维护建设税	2023-06-01 至 2023-06-30	2023-07-07	¥138.52
城市维护建设税	2023-09-01 至 2023-09-30	2023-10-20	¥8.99
教育费附加	2022-12-01 至 2022-12-31	2023-01-17	¥1.36
教育费附加	2023-07-01 至 2023-07-31	2023-08-11	¥67.32
地方教育附加	2023-04-01 至 2023-04-30	2023-05-15	¥236.54
地方教育附加	2023-11-01 至 2023-11-30	2023-12-18	¥.28

金额合计(大写) 壹拾陆万玖仟肆佰零贰元贰角壹分 ¥169402.21



备注

填票人 电子税务局

第3页, 总共3页

本凭证不作纳税人记账、抵扣凭证

(3) 提供投标人控股及管理关系情况申报表及工商部门网站股东控股情况查询截图（原件备查）

投标人控股及管理关系情况申报表

致：深圳市机场股份有限公司

我方参加 T3 航站楼负一层转盘间车道地坪改造项目的投标，根据法律法规维护投标公正性的相关规定，现就本单位控股及管理关系情况申报如下，并承担申报不实责任。

申报人名称	广东碧通百年科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姓名	朱荣
	身份证号	32042119791124025X
控股股东/投资人名称及出资比例	朱荣/60%	
非控股股东/投资人名称及出资比例	刘欢/25%、广州杠杆投资控股有限公司/15%	
管理关系单位名称	管理关系单位名称	/
	被管理关系单位名称	/
备注		

注：1、控股股东/投资人是指出资比例在 50%以上，或者出资比例不足 50%，但享有公司股东会/董事会控制权的投资方（含单位或者个人）。

2、管理关系单位是指与不具有出资持股关系的其他单位之间存在管理与被管理关系的单位。

3、本表须附投标人与其全资或控股子公司关系的相关证明材料，否则，造成资格审查或评标时相关情况不被认可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负。

4、如为联合体投标，提供联合体各方均须提供控股及管理关系情况申报表。

5、如未有相关情况，请在相应栏填写“无”。

6、本表编入资信标书中，同时提供工商部门网站股东控股情况查询截图。

投标人：广东碧通百年科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朱荣

2024 年 9 月 1 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National Enterprise Credit Information Publicity System



广东碧通百年科技有限公司
在 营 (开业) 企业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101MA59F22714
注册号:
法定代表人: 朱荣
登记机关: 广州市天河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成立日期: 2016年09月26日



发送报告
信息分享
信息打印

基础信息 行政许可信息 行政处罚信息 列入经营异常名录信息 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黑名单)信息 公告信息

营业证照信息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101MA59F22714
企业名称: 广东碧通百年科技有限公司
注册号:
法定代表人: 朱荣
类型: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成立日期: 2016年09月26日
注册资本: 13313.000000万人民币
核准日期: 2022年03月01日
登记机关: 广州市天河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登记状态: 在 营 (开业) 企业
住所: 广州市天河区高唐路237号1008房 (仅限办公)
经营范围: 环保技术开发服务;环保技术咨询、交流服务;环保技术推广服务;节能技术咨询、交流服务;新材料技术推广服务;施工现场质量检测;建材、装饰材料批发;建筑物排水系统安装服务;其他工程设计服务;飞机场及设施工程服务;工程勘察设计;市政工程设计服务;铁路工程建筑;公路工程建筑;园林绿化工程服务;景观和绿地设施工程施工;城市轨道交通隧道工程服务;城市轨道交通设施工程服务;古建筑工程服务;工程技术服务;工程项目管理服务;房屋建筑工程设计服务;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建筑结构加固补强;建筑结构防水补漏;地基与基础工程专业承包;建筑工程、土木工程技术开发服务;建筑工程、土木工程技术服务;传统建筑、历史性建筑保护的技术研究、技术咨询;工程施工总承包;建筑幕墙工程专业承包;对外承包工程业务;特种专业工程专业承包;房屋建筑工程;工程和技术基础科学研究服务;铁路、道路、隧道和桥梁工程建筑;城市轨道交通桥梁工程服务;建筑用木料及木材组件加工;水源及供水设施工程建筑;建筑工程后期装饰、装修和清理;建筑劳务分包;建筑材料检验服务;建筑消防设施检测服务;建筑物清洁服务;工程环保设施施工;环保设备批发;商品批发贸易(许可审批类商品除外);建筑钢结构、预制构件工程安装服务;预制建筑物(活动房屋)制造;建筑物拆除(不含爆破作业);房屋拆迁服务;可移动看台安装服务

提示: 根据《市场主体登记管理条例》及其实施细则,按照《市场监管总局办公厅关于调整营业证照照面事项的通知》要求,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将营业证照照面公示内容作相应调整,详见https://www.samr.gov.cn/zw/zfxqk/fdzgkkr/djzcj/art/2023/art_9c67139da37a46fc8955d42d130947b2.html

营业期限信息

营业期限自: 2016年09月26日
营业期限至:

股东及出资信息

序号	股东名称	股东类型	证照/证件类型	证照/证件号码	详情
1	朱荣	自然人股东	非公示项	非公示项	★ 关注
2	刘欢	自然人股东	非公示项	非公示项	★ 关注
3	广州红杆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法人股东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91440106304644235Y	★ 关注

共查询到 3 条记录 共 1 页

« 前一页 1 下一页 »

主要人员信息

刘欢 监事
朱荣 执行董事兼总...

共计 2 条
↑ 返回

分支机构信息

广东碧通百年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101MA59F22714
注册号:
法定代表人: 朱荣
登记机关: 广州市天河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成立日期: 2016年09月26日

股东信息

股东信息

股东名称	认缴额 (万元)	实缴额 (万元)
朱荣	7987.8	

认缴明细信息

认缴出资方式	认缴出资额(万元)	认缴出资日期
货币	7987.8	2048年12月31日

实缴明细信息

实缴出资方式	实缴出资额(万元)	实缴出资日期
--------	-----------	--------

广东碧通百年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101MA59F22714
注册号:
法定代表人: 朱荣
登记机关: 广州市天河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成立日期: 2016年09月26日

股东信息

股东信息

股东名称	认缴额 (万元)	实缴额 (万元)
刘欢	3328.25	

认缴明细信息

认缴出资方式	认缴出资额(万元)	认缴出资日期
货币	3328.25	2048年12月31日

实缴明细信息

实缴出资方式	实缴出资额(万元)	实缴出资日期
--------	-----------	--------

提示: 根据《市场主体登记管理条例》及其实施细则, 按照《市场监管总局办公厅关于调整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信息公布内容的暂行规定》要求,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将营业的经营范围公

(4) 投标人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提供“信用中国”网站查询结果截图）

欢迎来到信用中国

信用中国
WWW.CREDITCHINA.GOV.CN

广东碧通百年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101MA59F22714

重要提示:

- 1.如认为所展示信息存在错误、遗漏、公开期限不符合规定以及其他侵犯信息主体合法权益的,可按照信用信息异议申诉指南提出异议申诉;如需对相关行政处罚信息进行信用修复,可按照行政处罚信息信用修复流程指引提出信用修复申请。
- 2.本查询结果仅依现有数据展示相关信息,供社会参考使用。使用相关信息的单位和个人应对信息使用行为的合法性负责。
- 3.“信用中国”网站公示信息与认定单位公示信息不一致的,以认定单位相关系统公示信息为准。
- 4.因篇幅有限,单类数据仅按更新程度展示前10000条信息。

基础信息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执行事务合伙人	朱荣	企业类型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成立日期	2016-09-26	住所	广州市天河区高唐路237号1008房(仅限办公)

行政管理 10 | 诚实守信 3 | 严重失信 0 | 经营异常 0 | 信用承诺 9 | 信用评价 0 | 司法判决 0 | 其他 0

很抱歉,没有找到您搜索的数据

政府网站 找错

版权所有:信用中国 | 网站地图

主办单位:国家公共信用信息中心 指导单位: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中国人民银行 技术支持:国家信息中心 中视网

网站备案号:京ICP备05052393号-3 京公网安备 11010202007696号



失信被执行人将在政府采购、招标投标、行政审批、政府扶持、信贷信贷、市场准入、资质认定等方面受到信用惩戒!

失信被执行人(自然人)公布

姓名/名称	证件号码
马国军	1326231967****2016
郑博	5102021973****0919
韩美平	5129211973****3853
蒋光全	5129011961****2911
张鹏飞	1302811988****005X

失信被执行人(法人或其他组织)公布

姓名/名称	证件号码
北京远翰国际教育咨询有限公司	55140080-1
北京远翰国际教育有限责任公司	55140080-1
北京远翰国际教育有限责任公司	55140080-1
河南省弘弘加油站	9145120159****977J
河南省弘弘加油站	9145120159****977J

查询条件

被执行人姓名/名称:

身份证号码/组织机构代码:

省份:

验证码:

查询结果

在全国范围内没有找到 91440101MA59F22714 广东智通百年科技有限公司 相关的结果。

(5) 投标人提供《承诺书》（原件备查）

承诺书

致：深圳市机场股份有限公司

作为 T3 航站楼负一层转盘间车道地坪改造项目的投标人，我司郑重承诺：

1. 我司严格遵循有关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行业标准规范以及公开、公平、公正、诚实守信的原则，依法依规参与本项目投标。

2. 我司独立完成投标文件的编制和提交；不存在与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或其他投标人串通投标的行为；不存在与围标、抱团投标、陪标的行为；不存在通过受让、租借或者挂靠资质投标的行为；不存在伪造、变造资质、资格证书或者其他许可证件，提供虚假业绩、奖项、项目负责人等材料，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投标的行为；不存在与评标委员会成员私下接触，或向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交易平台运行服务机构、评标委员会成员、行政监督部门人员等行贿等不正当手段谋取中标的行为；不存在恶意提出异议、投诉或者举报，干扰正常招标投标活动的行为等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行业标准规范所禁止的行为。

3. 如我司有幸中标，我司承诺不存在拒绝与贵司订立合同，在签订合同时向贵司提出附加条件的行为；严格遵照国家法律法规、招标文件及合同约定执行，自主实施，不存在转包、挂靠、违法分包等行为。

我司及项目经办人员如违反上述承诺或发生违法违规或不良行为，我司愿意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法律责任，并依法承担相应民事、行政、刑事责任，贵司有权立即取消我司现有的和未来可能拥有的所有资格及相应权利，包括但不限于：不接受我司投标、取消我司中标资格、不予退还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履约保证金、解除合同、列入贵司采购失信供应商名单、拒绝我司参与贵司及其所属公司其他项目等。此外，由此产生的一切后果及因此给贵司造成的经济损失均由我司承担，我司同意赔偿贵司因此而造成的损失。

投标人：广东碧通百年科技有限公司

日期：2024 年 9 月 1 日



二、企业同类工程业绩

序号	项目名称	建设单位	建设地点	建设规模	竣工时间	合同金额	备注
1	深圳机场 T3 航站楼负一层行李分拣区入口通道地坪改造项目	深圳机场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市宝安区	3370 m ²	2023 年 6 月 21 日	284.81 万元	聚脉业绩
2	中山大学附属第一(南沙)医院工程地坪漆(创优)专业分包工程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广州市南沙区	506304 m ²	2023 年 12 月 30 日	355.94 万元	聚脉业绩
3	朗峻广场营销中心地坪工程	深圳市安佳建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深圳市宝安区	2700 m ²	2022 年 6 月 8 日	34.16 万元	聚脉业绩
4	博智林机器人创新中心科研办公楼 A 栋、B 栋、C 栋及地下室地坪工程	广东大城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佛山市顺德区	12479 m ²	2022 年 4 月 25 日	283.51 万元	
5	博智林机器人创新中心科研办公楼 D 栋、E 栋地坪工程	广东大城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佛山市顺德区	14335 m ²	2022 年 9 月 13 日	304.12 万元	

1、深圳机场 T3 航站楼负一层行李分拣区入口通道地坪改造项目



深圳市机场股份有限公司
合同号2023-022-000

深圳机场 T3 航站楼负一层行李分拣区入口通道地坪改造项目
施工合同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简称甲方）：深圳市机场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陈繁华
住所：深圳市宝安区宝安机场 T3 商务区配套写字楼 A 栋

承包人（简称乙方）：广东碧通百年科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朱荣
住所：广州市天河区高唐路 237 号 1008 房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条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承包人就本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合同约定如下：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深圳机场 T3 航站楼负一层行李分拣区入口通道地坪改造项目
工程地点：深圳市宝安国际机场
工程规模及特征：发包人会后施工图范围
资金来源：自筹

二、工程承包范围：依据审核会签施工图及施工方案范围内工程量

三、合同工期

开工日期：2023 年 4 月 1 日
竣工日期：2023 年 7 月 30 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为 120 天
实际开工日期以发包人签署的《开工申请报告》为准，因发包人原因或不可抗力造成工期延误，工期相应顺延。

四、质量标准

本工程质量标准：执行国家现行规范及行业验收标准。

五、合同价款

5.1 币种：人民币
合同含税价为 2848063.91 元（大写 贰佰捌拾肆万捌仟零陆拾叁元玖角壹分），合同税前价款为 2612902.67 元（大写 贰佰陆拾壹万贰仟玖佰零贰元陆角柒分），增值税税率



为 9%，税额为 235161.24 元。合同总价已包含了承包人应当承担的一切税费。以上合同含税价为签约合同价。因工程变更等情形导致审核结算价格超出合同签约价的，双方应另行签署补充协议方能办理支付。

合同价款最终以发包人造价审核部门审核结算价格为准，如按相关法律、法规或规章等规定竣工结算需向政府指定机构提交审计或审核的，实际支付金额以政府指定机构审计或审核结果作为最终的结算价格。项目单价详见附件承包人已确认的工程报价单或预算书。

本合同增值税额按照签订日适用的增值税率计算。合同履行中如国家政策调整导致增值税率变化的，按税前价不变原则，需支付的含税金额按税前价与调整后税率确定，未付款项部分的增值税额相应调整。

5.2 承包人应向发包人提供履约担保，以保证承包人遵守本合同的一切条款、条件和承诺。履约担保金额为签约合同价的 10%。

六、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通用条款 2.1 款的规定一致：

- 6.1 本合同签订后双方新签订的补充协议；
- 6.2 本合同第一部分的协议书；
- 6.3 中标通知书及其附件；
- 6.4 本合同第四部分的补充条款；
- 6.5 本合同第三部分的专用条款；
- 6.6 本合同第二部分的通用条款；
- 6.7 本工程招标文件（包括招标答疑文件）；
- 6.8 投标文件（包括承包人在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递交和确认并经发包人同意的对有关问题的补充资料和澄清文件等）；
- 6.8 现行的标准、规范、规定及有关技术文件；
- 6.10 图纸和技术规格书；
- 6.11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 6.12 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有关本工程的变更、签证、洽商、索赔、询价采购凭证等书面文件及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七、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词语含义与本合同“通用条款”中分别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八、承诺

8.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它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8.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质量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8.3 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九、合同订立与生效

本合同订立地点：深圳宝安国际机场。

发包人和承包人约定本合同自双方签字并加盖公章或合同专用章后成立并生效。

本合同一式陆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肆份，承包人执贰份。



(本页无正文，为签署页)



发包人（盖章）：深圳市机场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

李洁

签订日期：2023年3月25日

承包人（盖章）：广东碧通百年科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

蔡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工程名称:深圳机场 T3 航站楼负一层行李分拣区入口通道地坪改造项目

标段:

第 2 页 共 4 页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特征描述	计量单位	工程量	金额(元)		
						综合单价	合价	材料设备暂估合价
5	011103B00003	原混凝土基面修补	(1)混凝土缺损、混凝土裂缝 (2)混合砂浆填缝修补(环氧砂浆、石英砂、天冬聚脲底漆)修补厚度 3.0mm--10mm (3)其他:详见设计图纸、施工方案以及相关规范	m2	36.62	73.02	2673.99	
6	010904004002	地面裂缝、变形缝	(1)混凝土裂缝、分格缝 (2)天冬聚脲砂浆填缝 (3)其他:详见设计图纸、施工方案以及相关规范	m	296.25	9.94	2944.73	
7	010201016002	空鼓地面注浆填充	(1)钻孔打入高压注浆钻头,注浆深度 20cm (2)天冬聚脲高固树脂注浆填充厚度 1.0mm--3.0mm (3)其他:详见设计图纸、施工方案以及相关规范	m2	296.25	92.22	27320.18	
8	010103002002	垃圾弃置	(1)建筑垃圾(1km 内场内运输) (2)外运综合考虑 运距 25km (3)其他:详见设计图纸、施工方案以及相关规范	m3	5.93	102.89	610.14	
分部小计							135895.04	
坡道部分								
9	011616B00002	楼地面铲除	(1)自流平水泥砂浆地面 30mm 厚 (2)切割铣刨机 (3)其他:详见设计图纸、施工方案以及相关规范	m2	3370.77	12.20	41123.39	
本页小计							74672.43	



分部分项工程量清单与计价表
(适用于工程量清单计价)

工程名称:深圳机场 T3 航站楼负一层行李分拣区入口通道地坪改造项目

标段:

第 3 页 共 4 页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特征描述	计量单位	工程量	金额(元)			
						综合单价	合价	材料设备暂估合价	
10	011101002001	原混凝土基面物理性能提升	(1)整体研磨原混凝土基面,改善起砂及耐磨效果提高物理强度 (2)混凝土地面研磨(无尘研磨机) (3)其他:详见设计图纸、施工方案以及相关规范	m2	3370.77	27.54	92831.01		
11	011103B00004	地坪涂料	(1)底涂种类:配套底漆厚度 0.18mm (2)找平层种类:聚脲砂浆找平层厚度 1mm (3)油漆品种:聚脲中涂层(含石英砂)厚度 2mm、聚脲自流平面层(含石英砂)厚度 1mm、陶瓷颗粒厚度 2-3mm、聚脲耐磨防滑面漆厚度 1mm (4)其他:详见设计图纸、施工方案以及相关规范	m2	3370.77	564.91	1904181.68		
12	011103B00005	恢复交通标识线	(1)恢复交通标识线 (2)聚脲超耐磨面漆(可调色)厚度 0.2mm (3)其他:详见设计图纸、施工方案以及相关规范	m2	355.56	25.55	9084.56		
13	011103B00006	原混凝土基面修补	(1)混凝土缺损、混凝土裂缝 (2)混合砂浆填缝修补(环氧砂浆、石英砂、天冬聚脲底漆)修补厚度 3.0mm-10mm (3)其他:详见设计图纸、施工方案以及相关规范	m2	417.22	73.02	30465.40		
本页小计							2036562.65		

分部分项工程量清单与计价表
(适用于工程量清单计价)

工程名称:深圳机场 T3 航站楼负一层行李分拣区入口通道地坪改造项目

标段:

第 1 页 共 4 页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特征描述	计量单位	工程量	金额(元)			
						综合单价	合价	材料设备暂估合价	
平地部分									
1	011616B00001	楼地面铲除	(1)自流平水泥砂浆地面 10mm 厚 (2)切割铣刨机 (3)其他:详见设计图纸、施工方案以及相关规范	m2	296.25	4.12	1220.55		
2	011101002002	原混凝土基面物理性能提升	(1)整体研磨原混凝土基面,改善起砂及耐磨效果提高物理强度 (2)混凝土地面研磨(无尘研磨机) (3)其他:详见设计图纸、施工方案以及相关规范	m2	296.25	27.54	8158.73		
3	011103B00001	地坪涂料	(1)底涂种类:配套底漆厚度 0.18mm (2)找平层种类:聚脲砂浆找平层厚度 1mm (3)油漆品种:自流平中涂层(含石英砂)厚度 2mm、自流平面层(含石英砂)厚度 1mm、聚脲超耐磨面漆(透明)厚度 0.1mm (4)其他:详见设计图纸、施工方案以及相关规范	m2	296.25	311.12	92169.30		
4	011103B00002	恢复交通标识线	(1)恢复交通标识线 (2)聚脲超耐磨面漆(可调色)厚度 0.2mm (3)其他:详见设计图纸、施工方案以及相关规范	m2	31.21	25.55	797.42		
本页小计							102346.00		

附件四 标准、规范和技术要求

一、项目概况

(一) 工程简介

深圳机场 T3 航站楼负一层行李分拣厅入楼通道地面翻新改造, 改造区域总面积为 3370 m² (详见标书附件工程量清单表), 本项目区域详见图 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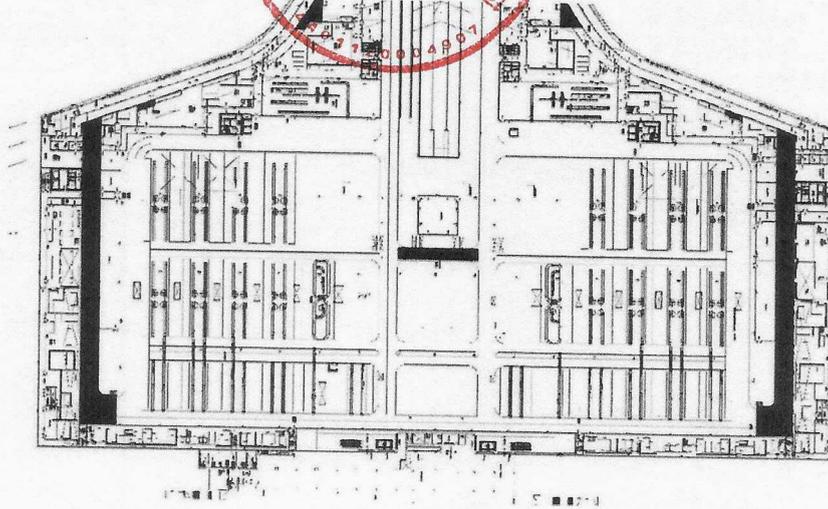


图 1 本项目区域

(二) 现场环境概况及要求

1. 原有地坪涂层开裂、破损、脱落, 地坪基层开裂、空鼓;
2. 地坪改造施工需采取不停航施工, 确保行李分拣区正常运转;
3. 行李分拣系统对粉尘非常敏感, 因此, 地坪改造过程需严格控制粉尘;
4. 本项目部分作业面下方涉及地铁隧道区域, 需按相关要求做好备案手续及防范措施。

二、工作要求

(一) 工艺流程

改造项目需对先铲除原有地坪, 对破损的基层做相应的补强措施后重新制作符合使用要求的地坪。工艺流程如下:

1. 水平段: 施工准备—基面处理—底漆施工—裂缝孔洞修补, 注浆—聚脲砂浆施工—聚脲自流平中涂施工—聚脲自流平面漆施工—聚脲超耐磨面漆施工—划线, 养护, 通行;
2. 斜坡段: 施工准备—基面处理—底漆施工—裂缝孔洞修补, 注浆—聚脲砂浆施工—聚脲中涂施工 (二遍施工)—聚脲面漆施工—满抛 2-3mm 陶瓷颗粒—聚脲耐磨防滑面漆施工—划线, 养护, 通行。

(二) 材料要求

1. 采用高延展性高强度的聚天门冬氨酸酯聚脲材料;
2. 聚天门冬氨酸酯聚脲填缝材料和中涂层必须满足硬度 $\geq 50D$, 拉伸强度 $\geq 15MPa$, 延伸率 $\geq 300\%$;
3. 聚天门冬氨酸酯聚脲面漆须满足如下要求: 磨耗值 $\leq 15mg$, 硬度 $\geq 4H$, 防滑系数 ≥ 0.7 ;
4. 所用地坪材料必须满足 GB-T22374-2018《地坪涂装材料》规定的要求。

求和费用承担：发包人不提供地下管线探测资料，承包人在投标时，应视为已对现场存在的所有管线、构筑物、邻近建筑物、交通道路、古树名木等作进一步的调查、了解和排查，以取得其对施工影响的全部信息，并在投标报价和进度计划中做出充分的考虑。承包人应在整个施工期间采取强有力的保护措施，按图施工确保各种（包括现场周边）地下永久管线和邻近建筑物、构筑物、古树名木等的安全，承包人负责并承担因承包人防护不力而发生的事故，及由之产生的一切责任和经济损失。承包人应做好场地内管线和邻近建筑物、构筑物的保护工作，费用由承包人承担，若因保护不当而造成的经济损失由承包人承担。所有以上费用均包含在合同价款中，结算时不作调整。

⑤交工前清洁施工现场的要求：承包人应达到深圳市有关部门规定要求及满足工程师、发包人要求，需按相关规定的要求文明施工，每日清除施工现场垃圾，并承担所需的费用。若承包人不能及时清理施工现场，发包人可予以自行处理，因此产生的费用或承包人的损失，由承包人自行承担，发包人有权从应付的工程款中予以扣除。

⑥承包人向发包人提供施工场地办公和生活的房屋及设施，费用承担方式为：由承包人承担。

⑧承包人应在竣工验收 14 日前向发包人提交 肆 套竣工资料。

⑨约定承包人应做的其他工作：承包人须自发、积极地负责对图纸及技术要求作出全面检查（图纸尺寸应以图纸上标明的为准，不能用比例尺量度），任何矛盾、不一致的地方须立即书面通知工程师。若本工程的任何项目因承包人对此等矛盾、不一致的地方没有向工程师及时要求澄清而错误地建造，则在工程师要求时，承包人须自费予以拆除及重建，工期亦不会因此延长。

工程师对合同图纸或标准、规范和技术要求内的矛盾、不一致的地方发出指示作出澄清不被视为工程变更指示，而承包人也不会因此获得工期延长及费用补偿。

发包人另行招标的专业工程，承包人应积极配合发包人对各施工单位协调、配合双方工程交接界面的工作，并提供一切所需的协调、管理服务及设施，以便各单位能按工程师指示施工，并且能按时完工。

4.3 项目经理的任命

(2) 承包人任命的项目经理姓名：彭世文，资格证书号：粤 2442008200905395。

承包人项目经理作为项目负责人全过程跟踪本合同执行过程管理，协调、解决合同执行过程中出现的各类问题。具体如下：

承包人合同执行部门：合约部；项目经理（项目负责人）姓名及职务：彭世文 项目负责人；联系电话：13059139913；电子邮箱：gdbtbn@126.com。

承包人变更项目负责人的，应当及时以书面形式通知发包人。未及时通知并影响本合同执行或造成损失的，应承担相应的责任。

4.4 项目经理的更换

(1) 更换项目经理将严重影响本项目的顺利进行，原则上承包人项目经理一经选定不得更换。

(2) 承包人未经监理人及发包人同意，项目经理与投标文件的承诺不一致，或项目经理未按时到位，或同时兼任承包人其它工程项目的项目经理或擅自更换项目经理的，承包人应按履约保证金的 50%/人次向发包人支付违约金。

(3) 承包人单方面要求更换项目经理的（经监理人及发包人同意），承包人应按履约保证金的 50%/人次向发包人支付违约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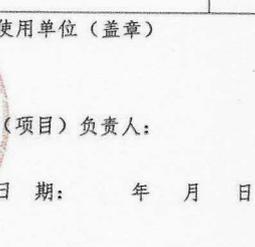
(4) 经发包人与监理共同认定承包人项目经理不能胜任本项目工作的，承包人应更换项目经理，直至监理和发包人同意，并按履约保证金的 50%/人次向发包人支付违约金。

(5) 自决定更换项目经理之日起，承包人项目经理应在 7 日内就位，未按时就位的，发包人有权向承包人收取最高不超过人民币 1 万元/天的违约金。

(6) 承包人无正当理由拒绝按照发包人要求更换项目经理的违约责任：发包人有权执

深圳市机场股份有限公司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	深圳机场 T3 航站楼负一层行李分拣区入口通道地坪改造项目				
建设单位	深圳机场股份有限公司				
施工区域	深圳机场 T3 航站楼负一层行李分拣区入口通道地面				
施工单位	广东碧通百年科技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项目负责人	彭世文	联系电话	13417715510		
工程概况	工程规模	3370.77m ²			
	工程投资	2848063.91 元			
	主要工作内容				
	深圳机场 T3 航站楼负一层行李分拣区入口通道及中间小部分的主通道地面翻新改造，改造区域总面积为 3370.77m ² 。对行李分拣区原有地坪进行铲除后对破损的基层做相应的补强措施并重新制作符合使用要求的地坪，详见工程量清单表。工作概要如下：安装施工围挡及警示标识→原有地坪面层铲除及无尘打磨→地面空鼓注浆补强→刷高渗透环氧底漆→伸缩缝与裂缝修补→刮涂聚脲砂浆腻子→刮二遍聚脲自流平→刮涂聚脲面漆→滚涂超耐磨聚脲面漆（坡道部份）增加 满抛砂施工				
	开工日期	2023.04.21	竣工日期	2023.06.20	验收日期
验收结论	质量评定等级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合格/ <input type="checkbox"/> 不合格		
	竣工验收结论： 工程竣工，验收合格				
	整改事项： 无				

验收参与单位		参与人签名
		
		
		
陈强通百年科技有限公司		孙中强
山东碧通百年科技有限公司		张元强
建设单位（盖章）	使用单位（盖章）	施工单位（盖章）
		
（项目）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日期： 2023年 6月 21日	日期： 年 月 日	日期： 2023年 6月 21日
监理单位（盖章）	设计单位（盖章）	勘察单位（盖章）
总监理工程师：	（项目）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日期： 年 月 日	日期： 年 月 日	日期： 年 月 日
填表说明：		
1.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各参与验收单位达成一致验收意见后，各参与单位参与人及项目负责人（总监理工程师）签字盖章确认。		
2. 填写要求内容认真，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3.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一式多份，各参与验收方各持一份。		

2、中山大学附属第一（南沙）医院工程地坪漆（创优）专业分包工程

CSCEC

中建



中山大学附属第一（南沙）医院工程

地坪漆（创优）专业分包合同



中建

合同编号	HT191-分包-84	ERP 编号	
合同类别	专业分包合同	签约日期	2023-09-07
甲方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乙方	广东碧通百年科技有限公司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在乙方充分了解及熟悉本合同所述工程内容及相关特点、背景的情况下，双方就 中山大学附属第一（南沙）医院工程地坪漆（创优）专业分包工程施工事宜 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以资共同遵照执行。

第1条 工程概况

- 1.1 工程名称：中山大学附属第一（南沙）医院项目
- 1.2 工程地点：广州市南沙区横沥镇明珠湾区起步区横沥岛西侧
- 1.3 结构类型：钢筋混凝土框架+剪力墙结构
- 1.4 建筑面积：506304 m²
- 1.5 安全创优目标：达到广东省建筑工程安全生产文明施工优良样板工地标准
- 1.6 安全管理目标：零伤亡

第2条 分包工作内容及承包方式

2.1 工作内容

2.1.1 以甲方提供的设计图纸及甲方现场项目经理部指定的内容为准，包括但不限于：图纸范围内屋面、机房的室内外地坪漆专业分包工程的地坪漆施工，地坪漆施工范围内局部坑洞低洼修补、裂缝处理，伸缩缝切缝填缝，不同细部构造处的分色、细部修整、交接缝处理，安全文明施工、成品保护、完工清理以及本工程所有专业分包工程的配合工作等内容。

2.1.2 上述 2.1.1 条未列入，但作为一个有经验的承包商应该能知悉、预见并能完成的项目和工作内容，均视为在乙方承包及包干范围内应完成的工程项目与工作内容。

2.1.3 对于某些不在本合同范围内，但与本工程有关联的或附属关系的周边项目或小型零星及小额项目，甲方有权要求乙方完成，计价计量原则按本合同，乙方不能以小额、小量及有难度、不合算等为由拒绝，若拒绝，甲方有权从乙方工程款中扣除该项小型项目另行发包价的 20% 作为补偿给其他承包人。在同等条件下，乙方有优先承包与本工程有关联的或附属关系的周边零星或小型零碎及小额项目。

2.2 承包方式

本工程实行包人工、包材料、包机械、包工期、包质量、包安全施工、包文明施工、包保修、包检测、包税费、包竣工验收等的承包方式施工。

第3条 合同工期

3.1 暂定开工时间：2023年9月25日，以甲方下发开工通知为准。

暂定完工时间：2023年12月30日，以甲方下发完工通知为准。

绝对工期: 97 天

3.2 控制节点工期如下:

3.2.1 第一部分

序号	节点名称	完成时间	备注
1	门诊住院楼地坪漆完成	2023 年 10 月 8 日	
2	国际医疗中心、地下室地坪漆完成	2023 年 10 月 8 日	
3	公寓楼、科研楼、报告厅地坪漆完成	2023 年 10 月 30 日	
4	动物实验楼地坪漆完成	2023 年 11 月 30 日	
5	楼层内修补收尾工程完成	2023 年 12 月 30 日	

本合同规定的完工日期是指本合同约定工程承包内容全部完工, 并经甲方、监理验收合格之日 (已充分考虑下雨、台风、停水、停电、节假日、中高考、大型展会等因素)。

第 4 条 合同造价

本工程暂定含税金额 355.94 万元, 合同外签证、变更部分税率与本合同相同。

(暂定不含税金额 326.55 万元, 增值税率 9%, 增值税额 29.39 万元), 合同外签证、变更部分税率与本合同相同, 最终以双方确认的《结算确认函》为准。

第 5 条 质量目标

本工程的质量标准为: 本工程应满足国家施工验收规范, 达到一次交验合格率 100%, 一次成优, 确保获得鲁班奖。质量标准的评定以国家或行业的质量检验评定标准及甲方《中建八局华南公司实测实量检查实施细则》为依据。

第 6 条 合同文件解释顺序

6.1 合同文件应能相互解释, 互为说明。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如下:

6.1 合同履行过程中, 甲乙双方协商一致并经甲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 (总经理或总经济师) 签署的洽商、会议纪要等书面文件 (以倒顺序时间解释);

6.2 履约过程中乙方向甲方做出的各项承诺;

6.3 投标文件、投标时乙方向甲方做出的各项承诺、澄清文件、双方的议标记录;

6.4 本合同及相关附件 (本合同各部分优先解释顺序: 合同协议书、专用条款、通用条款);

6.5 中标通知书 (如有);

6.6 合同清单;

6.7 施工图纸及设计说明、设计变更资料;

6.8 本工程建设标准;

6.9 甲方的各项规章制度及有关技术文件;

6.10 甲方招标文件、招标合同条款。

6.2 需按国家有关规定进行鉴证或备案或报审的, 鉴证或备案或报审的文本与本合同不一致时, 双方的权利义务以本合同为准。

第7条 合同生效与终止

7.1 甲方有权选择以物理印章+法人（或授权委托人）书面签名的方式签约，亦可在甲方认可的签约平台中以电子印章+法人（授权委托人）电子签名方式签约，无论采用何种方式，双方均认可本合同具有法律效力，在合同约定相关款项结清后自行失效。

7.2 工程交付建设单位且甲乙双方办清竣工结算后除保修条款外其它合同条款即告终止，保修期满后，有关保修条款亦自行失效。

第8条 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陆份，甲方执伍份，乙方执壹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公章）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乙方：（公章）广东碧通百年科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官红亮

或委托代理人：

法定代表人

或委托代理人：

朱荣

合同签署地点：广州市黄埔区

附件一 乙方主要管理人员名单及职责

乙方主要管理人员名单及职责

序号	职务	姓名	联系方式	职责
1	项目经理	彭世文	13059139913	现场进度、安全、质量全面负责
2	生产经理	张柳青	13620491523	按照合同要求和工作指令、确保人员设备按时进场,做好材料物资的供应工作,安排好施工任务,保证甲方进度计划,及时做好现场协调工作。
3	技术负责人	冯耀堂	13750391361	严格按图纸、施工规范、操作规程组织施工,并进行质量、进度把关控制、负责质量事故的及时上报并按照甲方的要求进行处理。
4	合约主管	王健	1732003293	按照上报工程有关的预算、月进度报表、办理现场签证、结算以及对量。
5	质量主管	王健	1375172241	对乙方所承包范围内的质量全面负责。
6	安全主管	张琴	17302839793	配合甲方组织对进场工人的安全交底,全面负责乙方承包范围内的安全生产和文明施工。
7	测量员	刘欢	17394092862	全面负责乙方施工范围内的测量放线工作,并对其准确性负责,积极配合甲方测量人员的复核工作,向甲方提供测量资料。
8	材料员	张庭献	18775492841	积极配合甲方对乙方所进场材料的报验工作,负责乙方供应材料的进退场工作、负责甲供材料的验收,并按照甲方要求接受甲方调拨以及出库材料的签收工作,并负责保管,及时和甲方材料员核对材料量。
9	资料收发人	徐文强	18270820390	甲方文件的签收工作。
10	财务对账及收款人	易文君	13250336668	
11	专职劳务管理员	彭世文	13059139913	

注:乙方如需更换管理人员,需提前15天书面通知甲方,经同意后在一周内将已更换人员授权委托书报送甲方。

附件三 工程量清单单价表

中山大学附属第一医院(南沙)医院项目地坪漆(创优)专业分包工程量清单计价表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特征描述	计量单位	暂定工程量	不含税综合单价	税金(9%)	含税综合单价	不含税综合合价	含税综合合价	备注
1	屋面大面 2mm厚水 泥面聚氨酯 地坪漆	1.部位: 屋面平面 2.基层材料类型: 水泥砂浆 3.底涂种类、遍数: 底漆两遍 4.中涂种类、遍数: 中涂砂浆两遍 腻子两遍 5.面涂种类、遍数: 耐磨聚氨酯面漆一遍 6.各屋面平面范围内泛水、设备基础、伸缩缝切缝打胶、不同构造交接缝处理等 7.屋面按图纸水平投影面积计算, 楼梯按踏步展开面积计算;	m2	15000.00	155.96	14.04	170.00	2339400.00	2549946.00	
2	室外零星 设备基础 2mm厚水 泥面聚氨酯 地坪漆	1.部位: 室外零星设备基础, 尺寸综合考虑 2.基层材料类型: 水泥砂浆 3.底涂种类、遍数: 底漆两遍 4.中涂种类、遍数: 中涂砂浆两遍 聚氨酯腻子两遍 5.面涂种类、遍数: 耐磨聚氨酯面漆一遍 6.按个数计算	个	1000.00	132.11	11.89	144.00	132110.00	149999.90	
3	室内机房 地面 2mm 厚水泥面 聚氨酯自流 平修补	1.部位: 室内机房地面 2.清理打磨起皮龟裂污染处 3.基层材料类型: 水泥砂浆 4.底涂种类、遍数: 底漆两遍 5.中涂种类、遍数: 中涂砂浆一遍 腻子两遍 6.面涂种类、遍数: 聚氨酯自流平面漆一遍 7.按实际修补面积计算	m2	1500.00	254.12	22.87	276.99	381180.00	415486.20	
4	踢脚线处 2mm厚水 泥面聚氨酯 地坪漆	1.部位: 踢脚线 (高 150~200) 2.基层材料类型: 水泥砂浆 3.底涂种类、遍数: 底漆两遍 4.中涂种类、遍数: 中涂砂浆两遍 聚氨酯腻子两遍 5.面涂种类、遍数: 耐磨聚氨酯面漆一遍 6.按图纸以延长米计算	m	10000.00	41.28	3.77	45.05	412800.00	449952.00	
		合计						3265490.00	3559384.10	

分包完工验收表

工程名称	中山大学附属第一（南沙）医院工程地坪漆（创优）专业分包工程		
分包商名称	广东碧通百年科技有限公司		
分包内容	包括但不限于图纸范围内屋面、机房的室内外地坪漆专业分包工程的地坪漆施工		
进场时间	2023年9月25日	完工时间	2023年11月30日
审核内容	审核情况	审核人	签字
工程安全生产、文明施工情况	现场安全无事故	安全总监	王康
工程工期、质量情况	现场已完工	项目总工	张少沙
拟退场人员花名册及工资发放情况	无新增及评价 工资已发	劳务管理员	李宜口
甲供材使用情况	无甲供材	物资工程师	顾斌
工程全面履约情况	符合要求	商务经理	李峰
项目经理部意见	项目经理：覃厚全 2024年4月18日		

3、朗峻广场营销中心地坪工程

合同编号: BTJY-2022/01/22-壹(工)字第156号



朗峻广场营销中心地坪工程

施 工 合 同

项 目 名 称: 朗峻广场

项 目 地 点: 深圳市宝安区西乡大道与铁仔路交汇处

发 包 人 (甲 方): 深圳市安佳建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承 包 人 (乙 方): 广东碧通百年科技有限公司

签 订 日 期: 2022 年 4 月



发包人：深圳市安佳建实业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甲方”）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319658074X

住 所 地：深圳市宝安区西乡街道满京华艺荟大厦4座1306

承包人：广东碧通百年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乙方”）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101MA59F22714

住 所 地：广州市天河区高唐路237号1008室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有关法律、行政法规，甲乙双方遵循平等、自愿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就乙方承包甲方建设的朗峻广场营销中心地坪工程（以下称“本工程”）及其相关事宜协商一致，现订立本合同，以资信守。

第一条 工程概况

- 1、工程名称：朗峻广场
- 2、工程地址：深圳市宝安区西乡大道与铁仔路交汇处
- 3、工程规模：本项目为建筑综合体，涵盖研发办公、公寓和商业功能，本次施工车库区域面积约2700 m²。
- 4、工程参与各方：
施工总承包单位：湖南省湘天建设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总包”）
监理单位：深圳市英来监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监理”）
造价咨询单位：凯谛思咨询（深圳）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凯谛思咨询”）

第二条 承包内容和承包方式

1、承包内容及施工区域范围：

1.1 深化设计工作：按照甲方提供的原建筑结构图纸、《停车场样板段标识》、《朗峻广场交通设施工程》及《营销中心车库地坪及划线做法确认会议纪要》（2022.4.5），进行地面、墙面、天花等深化设计并出具深化设计施工图及竣工图，深化设计图经甲方书面确认后方可施工。

1.2 工程施工：包含但不限于地面地坪漆、车位划线、标志安装等工程，具体以甲方确认的施工图为准。

1.3 施工区域范围：详合同附件《朗峻广场营销中心车库施工区域》。

2、承包方式：采用综合单价包干，工程量按实结算；其他费用（指水电费、保险配合、工地智慧化管理及政府检查等配合费用）按工程费用的2.08%计取。包干单价包含但不限于：包深化设计；包材料色板/样板；直接工程费（含人工、主要材料、辅材、机械设备、水、电及其损耗等）、材料检测、措施费用（施工措施、技术措施、现场安全文明施工措施费等）、管理费、利润、规费、增值税。

第三条 合同工期

1、合同工期

1.1 开工日期以甲方书面发出的开工通知为准，在2022年5月20日前完工并交付。由乙方提出竣工验收申请，在乙方移交合格的竣工资料后，工程竣工日期以甲方签发的竣工验收证明书为准；竣工验收合格日期应在上述工期限定时间内。

具体开工日期如有变更的，竣工日期相应变更，但工期总天数不变。

1.2 乙方必须在约定的竣工日期之前完工，不得逾期（合同本条款第2项约定的延误除外）。乙方导致的工期延误，乙方须采用赶工措施，保证按时完工，赶工费用已包含在施工开办项目费中。逾期完工的，按照合同条款第十七条第一项支付违约金。

1.3 前述工期安排已充分考虑包括法定节假日、休息日、雨雪等恶劣天气、中考、高考等期间禁止或限制施工因素等对工期的影响。承包人不得由于上述原因要求发包人延长工期和给予额外费用补偿。承包人按发包人指令所完成与本工程有关的零星、辅助、临时工程的时间包含在合同约定的工期内。因此工程施工中发生前述情形的，不属于本合同约定的不可抗力事由，届时工期不予顺延。

2、工期延误

在发生以下情形后7日历天内，乙方可向甲方提出书面的工期延期申请（只顺延工期，乙方不得索赔窝工、机械闲置、机械进出场等一切费用），延期申请经甲方书面确认后，工期方可相应顺延；如乙方未在上述期限提出申请，无论是否满足条件，视为工期不受影响，工期不予顺延，乙方不得就此提出任何索赔或

补偿要求:

2.1 甲方、监理单位未按合同约定提供达到开工条件的场地、指令、批准等,致使施工不能正常进行;

2.2 在一周内,非乙方原因造成的停水、停电使停工时间累计超过8小时的;

2.3 乙方及乙方相关联的材料供应及加工商等除外的合同第三方原因导致乙方停工;

2.4 发生本合同约定的不可抗力事由的。

3、工作时间

乙方已全面了解国家、项目所在地相关部门发布的,关于建设工程施工的所有规定,并保证在施工中认真执行有关交通、环保、噪音扰民等相关文件中对施工时间的限制性规定,且根据该等规定制订了合理的施工方案。任何由于工程进度需要的夜间施工,乙方均应按照项目所在地有关规定及程序向政府有关部门申请并获得批准,并承担由此发生的一切费用。乙方不得以项目所在地有关施工时间的限制为理由而免于承担本合同中规定的任何责任和义务,特别是施工工期的责任。

第四条 合同价款

1、合同暂定总价:本合同不含税价为¥341,591.52(大写:人民币叁拾肆万壹仟伍佰玖拾壹元伍角贰分);增值税为¥30,743.24(大写:人民币叁万零柒佰肆拾叁元贰角肆分),增值税税率为9%。不含税价格不因国家税率变化而变化,在合同履行期间,如遇国家的税率调整,则价税合计的价格应相应调整,具体税率以开具发票的时间为准。

2、其他重要说明:

2.1 因工地比较狭窄,项目现场无办公场地和施工人员的住宿场地,乙方需要自行解决并考虑相关费用。

2.2 由于和现场其他施工单位发生交叉施工或矛盾而造成的窝工,甲方不予补偿费用。

2.3 因本次施工为样板段展示工程,乙方须保证该工程通过相关部门的竣工验收。若出现因为该工程导致无法通过竣工验收的,乙方需支付结算总价的

第七条 双方权利义务

1、甲方义务

甲方代表为甲方任命的工作人员，姓名：刘长生，电话号码：13312995511。甲方代表按以下要求行使合同权利、履行合同义务：

1.1 本合同履行中，凡由甲方代表向乙方作出的任何指令或通知，均必须由该甲方代表本人签字并加盖甲方工程用章或公章后，以书面形式递交给乙方方可生效。

1.2 在发生情况紧急时，甲方代表可发出口头指令或通知，乙方应在 24 小时内予以回复，否则视为乙方予以接受和确认。但无论乙方是否回复，甲方均应在发出口头指令或通知的 48 个小时内以书面形式将指令或通知递交乙方。

1.3 若乙方认为甲方代表发出的指令或通知不合理的，乙方应在收到指令或通知后 24 小时内提出书面申告，甲方代表在收到乙方申告后 24 小时内作出修改指令或继续执行原指令的决定，并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乙方应执行前述决定。

1.4 甲方更换代表的，应提前 7 个工作日书面通知乙方，继任甲方代表继续履行合同约定的前任甲方代表之权利和义务。

1.5 组织有关单位进行图纸会审，向乙方进行设计交底。

1.6 依照本合同的约定及时支付本合同工程价款。

2、乙方义务

乙方代表为乙方任命的项目负责人，姓名：彭世文，电话：13059139913。乙方代表按以下要求行使合同权利、履行合同义务：

2.1 在本合同履行中，凡由乙方代表向甲方做出的任何请示，均必须由该乙方代表本人的签字并加盖乙方公章后以书面形式递交给甲方，再由甲方盖章确认后生效。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更换或调离乙方代表或甲方认为不合适的其他人员，乙方应在甲方提出更换或调离请求后的 24 个小时内安排新的乙方代表或其他相关人员到岗。

2.2 乙方所有在施工现场的工作地点都应当由总承包方分配，乙方应将自己的作业范围限制于该区域内。如果乙方需要使用任何场外区域，必须便于总分包配合及管理，且由乙方承担相应的费用。

- 
- 1、甲乙双方协商一致，可以解除合同。
 - 2、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出现下述情况之一时，任何一方均有权解除合同：
 - 2.1 因国家法律法规的修改，导致合同的继续履行违法的；
 - 2.2 不可抗力事件持续 30 日以上，导致合同无法继续履行的；
 - 2.3 符合法律规定的其它解除合同条件的；
 - 3、除本合同条款另有约定外，合同履行过程中出现以下情况的，甲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
 - 3.1 无正当理由超过开工日期 10 天，乙方仍未进场；
 - 3.2 乙方虽已进场，但乙方未实际施工，且在甲方给定的宽限期内仍未开始施工；
 - 3.3 乙方无合同依据且未经甲方同意中途退场的；
 - 3.4 工程或材料质量不符合本合同要求，且乙方在甲方规定的期限内仍未整改合格的；
 - 3.5 对甲方或政府主管部门提出的安全文明生产整改要求，未在指定期限内整改完毕的；
 - 4、一方依据本合同约定解除合同的，应以书面形式向对方发出解除合同的~~通知~~，通知到达对方时合同解除。

第十二条 其它事项

- 1、本合同经甲乙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公章或合同专用章后生效。
- 2、凡对本合同的任何补充，修改或变更，均应另订书面协议加以约定，此类书面协议应由甲乙双方盖章后方为有效。
- 3、以下附件与本合同其他条款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 附件 1：《朗峻广场营销中心车库地坪工程投标报价》
 - 附件 2：《营销中心车库地坪及划线做法确认一会议纪要签字版》
 - 附件 3：建筑结构图纸、《停车场样板段标识》、《朗峻广场交通设施工程》（以上图纸以甲方现场工程部提供为准）

上述附件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如有与本协议正文内容不一致之处，以本协议正文的内容为准。附件中所有资料必须加盖印章。

4、本合同一式肆份，双方各执贰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5、任何与本合同有关的由本合同双方当事人发出的任何文件、通知及其他通讯往来，必须采取书面形式邮寄（中国特快专递 EMS）或专人派送的方式送达，自寄出之日起3天（无论签收与否）或签收之日即视为送达。如一方地址发生变更，应及时通知对方。未通知或延迟通知的，由其承担法律后果。

以下无正文。

甲方：深圳市安佳建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盖章）

法定代表人

（或法人授权委托书）：

签订日期：2022年4月22日

签约地址：深圳市宝安区

乙方：广东碧通百年科技有限公司

（盖章）

法定代表人

（或法人授权委托书）：

朗峻广场营销中心车库地坪工程报价表

序号	内容	简图	规格 (mm)	单位	数量	综合单价 (元/㎡)	备注总价 (元)	材质
一 普通落客区停车划线								
1	车位线			个	1	3290.00	3290.00	冷涂乳胶漆
2	箭头			m	30	200.00	6000.00	
3	通道划线			m	30	3.00	90.00	
二 VIP区域、坡道及主车道交通标线系列								
1	车位线		实际车型	个	1	3432.00		道路专用划线漆冷涂，宽度及厚度按照《道路交通标志标线》，国标GB5768-1999施工，满足深圳验收标准。
2	无障碍车位线		6000*3700	个	2	135	270.00	
3	直行箭头		长300cm	个	8	52	416.00	
4	直行左转弯箭头		长300cm	个	1	52	208.00	
5	左转弯箭头		长300cm	个	2	52	104.00	
6	右转弯箭头		长300cm	个	2	52	104.00	
7	左右转弯箭头		长300cm	个	1	52	52.00	
8	通道线		线宽15cm	m	497	39	18387.00	
9	斑马线		线宽40cm	m	5	75	375.00	
三 VIP区域、坡道及主车道交通标线系列交通设施系列								
1	质保五年、丁腈橡胶定位器		600x100x10mm	个	82	42	3444.00	丁腈橡胶；成模生产，抗老化处理，贴高强度反光膜
2	优质橡胶反光圆护角		800x300x10	块	68	18	1224.00	优质橡胶；成模生产，抗老化处理，贴高强度反光膜
3	GT-14新款梯形减速坡		500x300x40	米	31	90	2790.00	优质橡胶；成模生产，抗老化处理
4	减速带端头		200mm	个	10	35	350.00	优质橡胶；成模生产，抗老化处理
5	道钉		100x100	个	35	35	350.00	铸铝平底道钉（单、双面、不带角）
四 VIP区域、坡道及主车道地坪系列及主车道地坪系列								
1	车位、通道地坪漆		S: 1.5	㎡	15.08	135	2036.80	高耐磨防滑聚脲地坪漆（包含基层清扫及打磨处理，达到底漆施工标准）。 1、渗透底漆（0.15mm） 2、环氧树脂刮砂找平层（0.3mm） 3、环氧树脂找平层（0.2mm） 4、高固含、高强度无溶剂树脂（0.7mm） 5、高耐磨聚脲面漆（0.15mm）。
2	坡道聚脲地坪漆		S: 5	㎡	359	173	62107.00	高耐磨防滑聚脲地坪漆（包含基层清扫及打磨处理，达到底漆施工标准）。 1、渗透底漆（0.15mm） 2、环氧树脂刮砂找平层（0.3mm） 3、环氧树脂找平层（0.2mm） 4、高固含、高强度无溶剂树脂（0.5mm）、加配20目砂 5、高固含、高强度无溶剂树脂（0.5mm）聚脲面漆（0.5mm）。
3	人行通道		宽度800mm	㎡	187	135	25245.00	

深圳市安佳建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项目名称	朗峻广场营销中心地坪工程				
建设单位	深圳市安佳建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物业单位	深圳市兆康年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广东碧通百年科技有限公司				
开工时间	2022.6.15	竣工时间	2022.6.7	竣工验收时间	2022.6.8
<p>本工程已于 2022 年 6 月 08 日通过建设、物业等相关单位验收，质量符合合同要求，现于 2022 年 6 月 16 日移交给接收单位，按 (AJJSY-2022/04/22-合(工)字第 156 号朗峻广场营销中心地坪工程) 合同约定地坪漆质保期为五年，保修时间:2022 年 6 月 20 日至 2027 年 6 月 20 日。</p>					
施工单位	 盖章签字: <i>江子涛</i> 日期: 2022.6.8				
建设单位	<p>工程竣工验收合格, 同意验收.</p>  盖章签字: <i>江子涛</i> 日期: 2022.6.8				
物业单位	<p>合格.</p> 盖章签字: <i>江子涛</i> 日期: 2022.6.8				

注: 该表由施工单位填写, 验收结论由建设单位填写, 综合验收结论由参加验收单位共同商定, 建设单位填写。

4、博智林机器人创研中心科研办公楼A栋、B栋、C栋及地下室地坪工程



广东大城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 Z0103
编号: TYZY-GDSD2021-(机器人谷项目高层 ABC)

地坪工程施工合同

合同编号: TYZY-GDSD2021-(机器人谷项目高层 ABC) - Z0103

发包人: 广东大城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承包人: 广东碧通百年科技有限公司

工程名称: 博智林机器人创研中心科研办公楼A栋
、B栋、C栋及地下室地坪工程

工程地点: 北滘镇碧桂南路北侧地块

签约地点: 佛山顺德

广东大城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 Z0103

合同编号: JY/A-C06D2021-(机器人谷项目高层 ABC)

地坪工程施工合同

发包人: 广东大城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甲方)

承包人: 广东碧通百年科技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乙方)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建设工程施工合同》总承包合同编号:【机器人谷建设指挥部-博智林机器人创研中心-科研项目】【总包】【2】【2021】及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经甲、乙双方友好协商,就乙方承包甲方地坪工程达成以下协议:

1. 工程概况

1.1. 工程名称: 博智林机器人创研中心科研办公楼 A 栋、B 栋、C 栋及地下室地坪工程

1.2. 工程地点: 北滘镇碧桂南路北侧地块

1.3. 承包工程范围: 博智林机器人创研中心科研办公楼 A 栋、B 栋、C 栋及地下室地坪工程, 约 12479 平方米, 包工包料, 实际施工以图纸为准。

2. 承包方式

包工、包料、包质量、包工期、包安全文明施工等全费用综合单价包干方式承包施工。

3. 工程工期

开工日期: 2021 年 4 月 25 日, 竣工日期: 2022 年 4 月 25 日; 甲方可根据现场实际施工情况对工期进行调整, 乙方无异议, 且无条件服从, 同时保证施工质量要求。进场的同时, 乙方向甲方提交工期计划, 在工程施工过程中, 乙方必须按合同、甲方审批的工期计划和现场要求控制工期完成各项施工内容; 如应乙方工期滞后影响甲方重要工期节点 (如: 预售节点、主体封顶、主体验收、外架拆除等)、或因乙方工程质量不能达到国家规范、甲方质量制度等要求时, 甲方有权责令乙方退场, 并单方面终止本合同, 乙方无异议。

4. 工程要求

4.1. 材料要求

4.1.1. 本工程所用材料为 通用型无溶剂环氧底漆、通用型无溶剂环氧底漆环氧中涂、环氧面漆等; 品牌采用: 飞扬骏研; 如乙方所用材料品牌

广东大城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 Z0103

合同编号: TXJX-GMSD2021-(机器人谷项目高层 ABC)

4.2.17. 不得在已验收合格的地坪漆上打眼凿洞, 所有预埋件均不得后凿, 预埋件不得后做, 如必须穿透地坪漆时, 必须提前通知地坪承包方, 以便提供合理的建议并进行及时的修补。

5. 合同价款

5.1. 工程单价、合同暂定工程量为: (见附件工程价款汇总表);

5.1.1. 该综合单价为全费用单价, 包括但不限于人工、材料、机械、规费、利润、包各项税费【包括按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应由承包人支付的各项税金】等一切相关费用, 并包括材料损耗, 结算时单价不因施工期间的任何因素、条件变化而调整。

5.2. 暂定合同含税总价为¥ 2,835,121.90 元 (大写: 人民币 贰佰捌拾叁万伍仟壹佰贰拾壹元玖角整)。

其中: 不含增值税金额 (小写): 2,601,029.27 元。

不含增值税金额=含税金额/(1+增值税税率) (其中税率根据国家税务政策规定, 如发生税率调整, 不含税价不变, 调整相应税额部分。)

6. 工程款支付及验收

6.1. 本工程无预付款。

6.2. 工程进度款

6.2.1. 本合同工程进度款按月进行支付, 进度款金额的计算方式为当月实际完成工程量乘以综合单价, 付款比例暂为实际完成工程量的 80%, 具体额度及比例以建设单位支付甲方综合考虑, 平衡分配为准。

6.2.2. 乙方须每月 1 日向甲方造价部上报上月经甲方验收合格的实际工程量, 甲方向乙方支付的工程进度款以建设单位向甲方支付的工程款为限, 建设单位未支付的, 乙方不得向甲方主张, 且不属于甲方违约, 建设单位已支付的, 甲方将于收到的次月 20 日前向乙方支付。

6.2.3. 乙方为 () 一般纳税人 () 小规模纳税人, 每期向甲方申请进度款时, 应向甲方财务部提供足额的税率为 9 % 的增值税专用发票, 乙方开具的发票及时送达甲方财务, 具体时间为自开具发票日起 15 日内送达, 如因乙方延迟提供发票导致发票超过国家税务局规定认证期限无法认证, 产生的无法抵扣的损失, 由乙方自行承担。开具发票金额须按照甲方造价部审定的工程款金额开具,

广东大城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 Z0103

合同编号: WZYTHS2021 (机器人谷项目高层 ABC)

部对其工程量、款项审批确认后,甲方予以认可;否则甲方不予承认,由此造成的损失由乙方承担,乙方知晓且无异议。

8.1.2. 甲方提前3天通知乙方进场,进场后乙方对其进行安全三级教育、文明施工、图纸及施工技术交底、进度计划等交底。

8.1.3. 甲方有权对乙方的工程材料、质量、进度、安全生产和文明施工进行管理,一次不服从甲方管理扣罚1万元,两次不服从扣罚2万元,三次不服从甲方管理,甲方有权勒令乙方退场,乙方无条件服从。乙方承担因此而造成的一切经济损失赔偿给甲方。

8.1.4. 甲方负责各种校差协调施工管理安排。

8.1.5. 按合同约定及时向乙方支付工程款。

8.1.6. 对乙方故意或疏忽导致的材料或施工工艺不符合技术规范、环保、建设单位及甲方要求引起的工程质量问题,或与合同约定不符的,无论工程是否已验收合格、交付使用以及是否超过保修期,均自甲方或业主知道之日起两年内享有对乙方的索赔追偿权利,索赔金额不少于甲方一切相关经济损失的1.3倍;如工程处于施工阶段,则甲方有权单方面终止合同,并按乙方已完成验收工程量的50%结算,乙方无异议。

8.2. 乙方权利及义务

8.2.1. 乙方成立现场项目部,委派彭世文为现场项目经理,办理签证,负责施工期间的施工质量、安全等工作。

8.2.2. 乙方必须选派具有富有施工经验的人员任本工程专业技术负责人,对工程质量进行管理,如遇实际与图纸不符时,应及时通知甲方解决处理,严禁盲目施工,乙方应严格遵循国家现行相关工程《施工技术质量标准、验收规范》和乙方承诺的施工标准组织施工。

8.2.3. 乙方对前道工序做好交接验收;乙方进场时提供现场工作人员身份证及合同复印件交甲方劳务公司备案。合同签订后3天内提交工程施工进度计划给甲方审核。及时组织施工,按工期要求合理配置施工设备;保证施工材料的及时供应,按期完成施工任务。

8.2.4. 乙方负责施工期内工程成品、半成品及周边设施、设备的维护和保护工作,如造成损坏,均由乙方承担。

广东大城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 Z0103

合同编号: PZY-GDS02021-(机器人谷项目高层ABC)

10.2. 本合同载明的地址为双方确认的法定有效通讯地址, 除非另行书面通知进行更改, 双方送达时以本合同约定的地址为准。若有变更, 任何一方应立即书面通知对方进行确认, 在被通知方收到该书面通知前, 有关送达的法律后果由通知方承担。

11. 合同附件、份数及生效

1. 本合同附件是本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 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 本合同一式柒份, 甲方陆份、乙方壹份, 具有同等法律效力。本合同经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保修期满, 保修金返还完毕后合同自动失效。

12. 合同组成附件

附件 1. 工程价款汇总表

附件 2. 上期工程进度款工资支付明细表

附件 3. 工程款申请质量评定标准

附件 4. 授权委托书

附件 5. 工程进度款工资支付承诺书

附件 6. 工程质量保修协议

附件 7. 安全生产专项协议

附件 8. 廉洁合作协议书

【以下无正文】

甲方(签章): 广东大城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经办人:

签约代表人:

电话:

联系电话:

送达地址:

乙方(公章):

法定代表人:

签约代表人:

签约代表身份证号码:

511002199007045610

签约代表联系电话: 17520314625

送达地址: 广州市天河区兴安路15号保利中达广场3号楼1913

乙方联系人微信: ghostlan

乙方接收邮件电子邮箱:

420964144@qq.com

签约时间: 年 月 日

签约时间: 2021年 月 日

工程竣工验收单

工程名称	博智林机器人创研中心科研办公楼 A 栋、B 栋、C 栋及地下室地坪工程				
合同编号	TYZY-GDSD2021- (机器人谷项目高层 ABC)-Z0103	合同金额	2835121.90 元	结算金额	2343561.20 元
开工日期	2021-04-25	竣工日期	2022-04-25	保修期至	2025-04-25
综合验收结论	<p>1、验收范围：</p> <p>2、本次验收范围为：博智林机器人创研中心科研办公楼 A 栋、B 栋、C 栋及地下室地坪工程。</p> <p>3、验收内容：</p> <p>本次验收对验收范围内的各项质量进行检查，对各工程数量进行实测实量。</p> <p>4、验收结论：</p> <p>经施工单位、分包单位验收小组对博智林机器人创研中心科研办公楼 A 栋、B 栋、C 栋及地下室地坪工程进行竣工验收，该工程已按合同要求完成了全部工程内容，验收合格。</p>				
参加验收单位	<p>分包单位：</p>  <p>项目负责人： 新世界</p> <p>2022年6月22日</p>		<p>总包单位：</p>  <p>项目负责人： [Signature]</p> <p>2022年6月25日</p>		

5、博智林机器人创研中心科研办公楼D栋、E栋地坪工程



广东大城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 Z0102

合同编号: TYZY-GDSD2021-(机器人谷项目高层 DE)

地坪工程施工合同

合同编号: TYZY-GDSD2021-(机器人谷项目高层 DE) - Z0102

发包人: 广东大城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承包人: 广东碧通百年科技有限公司

工程名称: 博智林机器人创研中心科研办公楼D栋
、E栋地坪工程

工程地点: 佛山市顺德区北滘镇碧桂南路北侧

签约地点: 佛山顺德



广东大城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 Z0102

合同编号: GZYZ-GDS02021-(机器人谷项目高层 DE)

地坪工程施工合同

发包人: 广东大城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甲方)

承包人: 广东碧通百年科技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乙方)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建设工程施工合同》总承包合同编号: 【机器人谷建设指挥部-博智林机器人创研中心-科研项目】【总包】【2】【2021】及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 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 经甲、乙双方友好协商, 就乙方承包甲方地坪工程达成以下协议:

1. 工程概况

1.1. 工程名称: 博智林机器人创研中心科研办公楼D栋、E栋地坪工程

1.2. 工程地点: 佛山市顺德区北滘镇碧桂南路北侧

1.3. 承包工程范围: 博智林机器人创研中心科研办公楼D栋、E栋地坪工程, 约14335平方米, 包工包料, 实际施工以图纸为准。

2. 承包方式

包工、包料、包质量、包工期、包安全文明施工等全费用综合单价包干方式承包施工。

3. 工程工期

开工日期: 2021年9月13日, 竣工日期: 2022年9月13日; 甲方可根据现场实际施工情况对工期进行调整, 乙方无异议, 且无条件服从, 同时保证施工质量要求。进场时, 乙方向甲方提交工期计划, 在工程施工过程中, 乙方必须按合同、甲方审批的工期计划和现场要求控制工期完成各项施工内容; 如应乙方工期滞后影响甲方重要工期节点(如: 预售节点、主体封顶、主体验收、外架拆除等)、或因乙方工程质量不能达到国家规范、甲方质量制度等要求时, 甲方有权责令乙方退场, 并单方面终止本合同, 乙方无异议。

4. 工程要求

4.1. 材料要求

4.1.1. 本工程所用材料为 通用型无溶剂环氧底漆、通用型无溶剂环氧底漆环氧中涂、环氧面漆等; 品牌采用: 飞扬骏研; 如乙方所用材料品牌与甲方及建设要求不符, 甲方有权利对乙方进行处罚, 给甲方造成损失全部由乙

广东大城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 Z0102

合同编号: TVZT-GJSD/2021 (机器人谷项目高层 DE)

5.1.1. 该综合单价为全费用单价, 包括但不限于人工、材料、机械、规费、利润、包各项税费【包括按国家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由承包人支付的各项税金】等一切相关费用, 并包括材料损耗, 结算时单价不因施工期间的任何因素、条件变化而调整。

5.2. 暂定合同含税总价为¥ 3,041,211.28元 (大写: 人民币 叁佰零肆万壹仟贰佰壹拾壹元肆角玖分)。

其中: 不含增值税金额 (小写): 2,790,102.28 元。

不含增值税金额=含税金额/(1+增值税税率) (其中税率根据国家税务政策规定, 如发生税率调整, 不含税价不变, 调整相应税额部分。)

6. 工程款支付及验收

6.1. 本工程无预付款。

6.2. 工程进度款

6.2.1. 本合同工程进度款按月进行支付, 进度款金额的计算方式为当月实际完成工程量乘以综合单价, 付款比例暂为实际完成工程量的 80%, 具体额度及比例以建设单位支付甲方综合考虑, 平衡分配为准。

6.2.2. 乙方须每月 1 日向甲方造价部上报上月经甲方验收合格的实际工程量, 甲方向乙方支付的工程进度款以建设单位向甲方支付的工程款为限, 建设单位未支付的, 乙方不得向甲方主张, 且不属于甲方违约, 建设单位已支付的, 甲方将于收到的次月 20 日前向乙方支付。

6.2.3. 乙方为 () 一般纳税人 () 小规模纳税人, 每期向甲方申请进度款时, 应向甲方财务部提供足额的税率为 9 % 的增值税专用发票, 乙方开具的发票及时送达甲方财务, 具体时间为自开具发票日起 15 日内送达, 如因乙方延迟提供发票导致发票超过国家税务局规定认证期限无法认证, 产生的无法抵扣的损失, 由乙方自行承担。开具发票金额须按照甲方造价部审定的工程款金额开具, 如有罚款, 罚款部分也须开具; 如乙方提供的发票及相关附件不符合甲方财务部要求时, 甲方财务部有权拒绝支付工程款, 乙方无异议。

适用于一般纳税人情况:

承包人应在每期付款期限届满前 7 个工作日内, 按一般纳税人适用的税率提供等额、合法有效的增值税专用发票。承包人无法在上述付款期限内提供相应的发票的, 发包人有权顺延支付款项而不承担违约责任。

8.1.3. 甲方有权对乙方的工程材料、质量、进度、安全生产和文明施工进行管理,一次不服从甲方管理处罚1万元,两次不服从处罚2万元,三次不服从甲方管理,甲方有权勒令乙方退场,乙方无条件服从。乙方承担因此而造成的一切经济损失赔偿给甲方。

8.1.4. 甲方负责各种协调施工管理安排。

8.1.5. 按合同约定及时向乙方支付工程款。

8.1.6. 对乙方故意或疏忽导致的材料或施工工艺不符合技术规范、环保、建设单位及甲方要求引起的工程质量问题,或与合同约定不符的,无论工程是否已验收合格、交付使用以及是否超过保修期,均自甲方或业主知道之日起两年内享有对乙方的索赔追偿权利,索赔金额不少于甲方一切相关经济损失的1.3倍;如工程处于施工阶段,则甲方有权单方面终止合同,并按乙方已完成验收工程量的50%结算,乙方无异议。

8.2. 乙方权利及义务

8.2.1. 乙方成立现场项目部,委派 彭世文 为现场项目经理,办理签证,负责施工期间的施工质量、安全等工作。

8.2.2. 乙方必须选派具有富有施工经验的人员任本工程专业技术负责人,对工程质量进行管理,如遇实际与图纸不符时,应及时通知甲方解决处理,严禁盲目施工,乙方应严格遵循国家现行相关工程《施工技术质量标准、验收规范》和乙方承诺的施工标准组织施工。

8.2.3. 乙方对前道工序做好交接验收;乙方进场时提供现场工作人员身份证及合同复印件交甲方劳务公司备案。合同签订后3天内提交工程施工进度计划给甲方审核。及时组织施工,按工期要求合理配置施工设备,保证施工材料的及时供应,按期完成施工任务。

8.2.4. 乙方负责施工期内工程成品、半成品及周边设施、设备的维护和保护工作,如造成损坏,均由乙方承担。

8.2.5. 施工过程中听从甲方的指挥和安排。如果有设计变更发生,乙方将无条件积极配合甲方按照设计变更进行施工。

8.2.6. 乙方使用材料、施工用的半成品由乙方负责保护并应堆放整齐、剩余杂物应及时清理,施工过程及完成工程后做到文明施工。



广东大城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 Z0102



合同编号: YZY-GSD2021 (机器人谷项目高层 DE)

- 1、本合同附件是本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 2、本合同一式柒份，甲方壹份、乙方壹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本合同经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保修期满，保修金退还完毕后合同自动失效。

12. 合同组成附件

- 附件 1. 工程价款汇总表
- 附件 2. 上期工程进度款工资支付明细表
- 附件 3. 工程款申请质量评定标准
- 附件 4. 授权委托书
- 附件 5. 工程进度款工资支付承诺书
- 附件 6. 工程质量保修协议
- 附件 7. 安全生产专项协议
- 附件 8. 廉洁合作协议书

【以下无正文】

甲方（签章）：广东大城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经办人：

签约代表人：

电话：

联系电话：

送达地址：

签约时间： 年 月 日

乙方（公章）：

法定代表人：

签约代表人：

签约代表身份证号码：

511002199007045610

签约代表联系电话：17520314625

送达地址：广州市天河区兴安路15号保利中达广场3号楼191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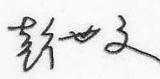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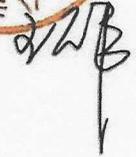
乙方联系人微信：ghostlan

乙方接收邮件电子邮箱：

420964144@qq.com

签约时间：2021年8月 日

工程竣工验收单

工程名称	博智林机器人创研中心科研办公楼D栋、E栋地坪工程				
合同编号	TYZY-GDSD2021-(机器人谷项目高层DE)-Z0102	合同金额	3041211.49元	结算金额	2568722.28元
	开工日期	2021-09-13	竣工日期	2022-09-13	保修期至
综合验收结论	<p>1、验收范围：</p> <p>2、本次验收范围为：博智林机器人创研中心科研办公楼D栋、E栋地坪工程。</p> <p>3、验收内容：</p> <p> 本次验收对验收范围内的各项质量进行检查，对各工程数量进行实测实量。</p> <p>4、验收结论：</p> <p> 经施工单位、分包单位验收小组对博智林机器人创研中心科研办公楼D栋、E栋地坪工程进行竣工验收，该工程已按合同要求完成了全部工程内容，验收合格。</p>				
	参加验收单位	<p>分包单位：</p>  <p>项目负责人： </p> <p style="text-align: right;">2022年12月22日</p>		<p>总包单位：</p>  <p>项目负责人： </p> <p style="text-align: right;">2022年12月22日</p>	

三、拟派项目经理业绩

姓名	彭世文	性别	男	年龄	54岁
职务	项目经理	职称	中级工程师	学历	本科
证件类型	二级建造师注册证书	证件号码	粤24420082000905395	手机号码	13059139913
参加工作时间	1994年		从事项目经理（建造师）年限 15年		
项目经理（建造师） 资格证书编号	08441150084403859				

在建和已完工程项目情况

序号	项目名称	建设单位	建设规模	竣工时间	合同金额	获奖情况	备注
1	深圳机场 T3航站楼负一层行李分拣区入口通道地坪改造项目	深圳机场股份有限公司	3370 m ²	2023年6月21日	284.81万元	/	聚脉业绩
2	中山大学附属第一（南沙）医院工程地坪漆（创优）专业分包工程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506304 m ²	2023年12月30日	355.94万元	/	聚脉业绩
3	朗峻广场营销中心地坪工程	深圳市安佳建业发展有限公司	2700 m ²	2022年6月8日	34.16万元	/	聚脉业绩
4	博智林机器人创新中心科研办公楼A栋、B栋、C栋及地下室地坪工程	广东大城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12479 m ²	2022年4月25日	283.51万元	/	
5	博智林机器人创新中心科研办公楼D栋、E栋地坪工程	广东大城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14335 m ²	2022年9月13日	304.12万元	/	

1、深圳机场 T3 航站楼负一层行李分拣区入口通道地坪改造项目



深圳市机场股份有限公司
合同号 2023-022-002

深圳机场 T3 航站楼负一层行李分拣区入口通道地坪改造项目
施工合同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简称甲方）：深圳市机场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陈繁华
住所：深圳市宝安区宝安机场 T3 商务区配套写字楼 A 栋

承包人（简称乙方）：广东碧通百年科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朱荣
住所：广州市天河区高唐路 237 号 1008 房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条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承包人就本工程施工作业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合同约定如下：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深圳机场 T3 航站楼负一层行李分拣区入口通道地坪改造项目
工程地点：深圳市宝安区国际机场
工程规模及特征：发包人会后施工图范围
资金来源：自筹

二、工程承包范围：依据审核会签施工图及施工方案范围内工程量

三、合同工期

开工日期：2023 年 4 月 1 日
竣工日期：2023 年 7 月 30 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为：120 天

实际开工日期以发包人签署的《开工申请报告》为准，因发包人原因或不可抗力造成工期延误，工期相应顺延。

四、质量标准

本工程质量标准：执行国家现行规范及行业验收标准。

五、合同价款

5.1 币种：人民币

合同含税价为 2848063.91 元（大写 贰佰捌拾肆万捌仟零陆拾叁元玖角壹分），合同税前价款为 2612902.67 元（大写 贰佰陆拾壹万贰仟玖佰零贰元陆角柒分），增值税税率

为 9%，税额为 235161.24 元。合同总价已包含了承包人应当承担的一切税费。以上合同含税价为签约合同价。因工程变更等情形导致审核结算价格超出合同签约价的，双方应另行签署补充协议方能办理支付。

合同价款最终以发包人造价审核部门审核结算价格为准。如按相关法律、法规或规章等规定竣工结算需向政府指定机构提交审计或审核的，实际支付金额以政府指定机构审计或审核结果作为最终的结算价格。项目单价详见发包人经确认的工程报价单或预算书。

本合同增值税额按照签订合同时适用的增值税率计算。合同履行中如国家政策调整导致增值税率变化的，按税前价不变原则，需支付的含税金额按税前价与调整后税率确定，未付款项部分的增值税额相应调整。

5.2 承包人应向发包人提供履约担保，以保证承包人遵守本合同的一切条款、条件和承诺。履约担保金额为签约合同价的 10%。

六、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通用条款 2.1 款的规定一致：

- 6.1 本合同签订后双方新签订的补充协议；
- 6.2 本合同第一部分的协议书；
- 6.3 中标通知书及其附件；
- 6.4 本合同第四部分的补充条款；
- 6.5 本合同第三部分的专用条款；
- 6.6 本合同第二部分的通用条款；
- 6.7 本工程招标文件（包括招标答疑文件）；
- 6.8 投标文件（包括承包人在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递交和确认并经发包人同意的对有关问题的补充资料和澄清文件等）；
- 6.8 现行的标准、规范、规定及有关技术文件；
- 6.10 图纸和技术规格书；
- 6.11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 6.12 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有关本工程的变更、签证、洽商、索赔、询价采购凭证等书面文件及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七、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关词语含义与本合同“通用条款”中分别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八、承诺

8.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它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8.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质量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8.3 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九、合同订立与生效

本合同订立地点：深圳宝安国际机场。

发包人和承包人约定本合同自双方签字并加盖公章或合同专用章后成立并生效。

本合同一式 陆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 肆 份，承包人执 贰 份。

(本页无正文, 为签署页)



发包人 (盖章): 深圳市机场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 (签字):

李洁

签订日期: 2023年3月25日

承包人 (盖章): 广东碧通百年科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 (签字):

蔡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分部分项工程量清单与计价表
(适用于工程量清单计价)

工程名称:深圳机场 T3 航站楼负一层行李分拣区入口通道地坪改造项目

第 2 页 共 4 页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特征描述	计量单位	工程量	金额(元)		
						综合单价	合价	材料设备暂估合价
5	011103B00003	原混凝土基面修补	(1)混凝土缺损、混凝土裂缝 (2)混合砂浆填缝修补(环氧砂浆、石英砂、天冬聚脲底漆)修补厚度 3.0mm—10mm (3)其他:详见设计图纸、施工方案以及相关规范	m ²	36.62	73.02	2673.99	
6	010904004002	地面裂缝、变形缝	(1)混凝土裂缝、分格缝 (2)天冬聚脲砂浆填缝 (3)其他:详见设计图纸、施工方案以及相关规范	m	296.25	9.94	2944.73	
7	010201016002	空鼓地面注浆填充	(1)钻孔打入高压注浆钻头,注浆深度 20cm (2)天冬聚脲高固树脂注浆填充厚度 1.0mm—3.0mm (3)其他:详见设计图纸、施工方案以及相关规范	m ²	296.25	92.22	27320.18	
8	010103002002	垃圾弃置	(1)建筑垃圾(1km内场内运输) (2)外运综合考虑 运距 25km (3)其他:详见设计图纸、施工方案以及相关规范	m ³	5.93	102.89	610.14	
分部小计							135895.04	
坡道部分								
9	011616B00002	楼地面铲除	(1)自流平水泥砂浆地面 30mm厚 (2)切割铣刨机 (3)其他:详见设计图纸、施工方案以及相关规范	m ²	3370.77	12.20	41123.39	
本页小计							74672.43	



工程名称:深圳机场 T3 航站楼负一层行李分拣区入口通道地坪改造项目
标段:

第 3 页 共 4 页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特征描述	计量单位	工程量	金额(元)		
						综合单价	合价	材料设备暂估合价
10	0111010020 01	原混凝土基面物理性能提升	(1)整体研磨原混凝土基面,改善起砂及耐磨效果提高物理强度 (2)混凝土地面研磨(无尘研磨机) (3)其他:详见设计图纸、施工方案以及相关规范	m2	3370.77	27.54	92831.01	
11	011103B000 04	地坪涂料	(1)底涂种类:配套底漆厚度 0.18mm (2)找平层种类:聚脲砂浆找平层厚度 1mm (3)油漆品种:聚脲中涂层(含石英砂)厚度 2mm、聚脲自流平面层(含石英砂)厚度 1mm、陶瓷颗粒厚度 2-3mm、聚脲耐磨防滑面漆厚度 1mm (4)其他:详见设计图纸、施工方案以及相关规范	m2	3370.77	564.91	1904181.68	
12	011103B000 05	恢复交通标识线	(1)恢复交通标识线 (2)聚脲超耐磨面漆(可调色)厚度 0.2mm (3)其他:详见设计图纸、施工方案以及相关规范	m2	355.56	25.55	9084.56	
13	011103B000 06	原混凝土基面修补	(1)混凝土缺损、混凝土裂缝 (2)混合砂浆填缝修补(环氧砂浆、石英砂、天冬聚脲底漆)修补厚度 3.0mm--10mm (3)其他:详见设计图纸、施工方案以及相关规范	m2	417.22	73.02	30465.40	
本页小计							2036562.65	

分部分项工程量清单与计价表
(适用于工程量清单计价)



工程名称: 深圳机场 T3 航站楼
楼负一层行李分拣区入口通道
地坪改造项目

第 1 页 共 4 页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特征描述	工程量		金额(元)			
				单位	工程量	综合单价	合价	材料设备暂估合价	
平地部分									
1	011616B000 01	楼地面 铲除	(1) 自流平水泥砂浆地面 10mm 厚 (2) 切割铣刨机 (3) 其他: 详见设计图纸、施工方案以及相关规范	m2	296.25	4.12	1220.55		
2	0111010020 02	原混凝土基面 物理性能提升	(1) 整体研磨原混凝土基面, 改善起砂及耐磨效果提高物理强度 (2) 混凝土地面研磨(无尘研磨机) (3) 其他: 详见设计图纸、施工方案以及相关规范	m2	296.25	27.54	8158.73		
3	011103B000 01	地坪涂 料	(1) 底涂种类: 配套底漆厚度 0.18mm (2) 找平层种类: 聚脲砂浆找平层厚度 1mm (3) 油漆品种: 自流平中涂层(含石英砂)厚度 2mm、自流平面层(含石英砂)厚度 1mm、聚脲超耐磨面漆(透明)厚度 0.1mm (4) 其他: 详见设计图纸、施工方案以及相关规范	m2	296.25	311.1 2	92169.30		
4	011103B000 02	恢复交 通标识 线	(1) 恢复交通标识线 (2) 聚脲超耐磨面漆(可调色)厚度 0.2mm (3) 其他: 详见设计图纸、施工方案以及相关规范	m2	31.21	25.55	797.42		
本页小计							102346.00		

附件四 标准、规范和技术要求

一、项目概况

(一) 工程简介

深圳机场 T3 航站楼负一层行李分拣厅入口通道地面翻新改造，改造区域总面积为 3370 m²（详见标书附件工程量清单表），本项目区域详见图 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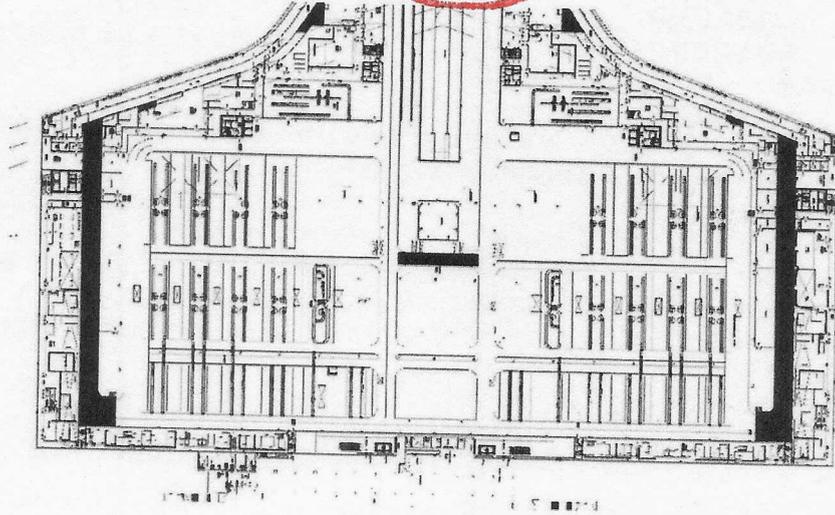


图 1 本项目区域

(二) 现场环境概况及要求

1. 原有地坪涂层开裂、破损、脱落，地坪基层开裂、空鼓；
2. 地坪改造施工需采取不停航施工，确保行李分拣区正常运转；
3. 行李分拣系统对粉尘非常敏感，因此，地坪改造过程需严格控制粉尘；
4. 本项目部分作业面下方涉及地铁隧道区域，需按相关要求做好备案手续及防范措施。

二、工作要求

(一) 工艺流程

改造项目需对先铲除原有地坪，对破损的基层做相应的补强措施后重新制作符合使用要求的地坪。工艺流程如下：

1. 水平段：施工准备—基面处理—底漆施工—裂缝孔洞修补，注浆—聚脲砂浆施工—聚脲自流平中涂施工—聚脲自流平面漆施工—聚脲超耐磨面漆施工—划线，养护，通行；
2. 斜坡段：施工准备—基面处理—底漆施工—裂缝孔洞修补，注浆—聚脲砂浆施工—聚脲中涂施工（二遍施工）—聚脲面漆施工—满抛 2-3mm 陶瓷颗粒—聚脲耐磨防滑面漆施工—划线，养护，通行。

(二) 材料要求

1. 采用高延展性高强度的聚天门冬氨酸酯聚脲材料；
2. 聚天门冬氨酸酯聚脲填缝材料和中涂层必须满足硬度 $\geq 50D$ ，拉伸强度 $\geq 15MPa$ ，延伸率 $\geq 300\%$ ；
3. 聚天门冬氨酸酯聚脲面漆须满足如下要求：磨耗值 $\leq 15mg$ ，硬度 $\geq 4H$ ，防滑系数 ≥ 0.7 ；
4. 所用地坪材料必须满足 GB-T22374-2018《地坪涂装材料》规定的要求。

求和费用承担：发包人不提供地下管线探测资料，承包人在投标时，应视为已对现场存在的所有管线、构筑物、邻近建筑物、交通道路、古树名木等作进一步的调查、了解和排查，以取得其对施工影响的全部信息，并在投标报价和进度计划中做出充分的考虑。承包人应在整个施工期间采取强有力的保护措施，按图施工确保各种（包括现场周边）地下永久管线和邻近建筑物、构筑物、古树名木等的安全，承包人负责并承担因承包人防护不力而发生的事故，及由之产生的一切责任和经济损失。承包人应做好场地内管线和邻近建筑物、构筑物的保护工作，费用由承包人承担，若因保护不当而造成的经济损失由承包人承担。所有以上费用均包含在合同价款中，结算时不作调整。

⑤交工前清洁施工现场的要求：承包人应达到深圳市有关部门规定要求及满足工程师、发包人要求，需按相关规定的要求文明施工，每日清除施工现场垃圾，并承担所需的费用。若承包人不能及时清理施工现场，发包人可予以自行处理，因此产生的费用或承包人的损失，由承包人自行承担，发包人有权从应付的工程款中予以扣除。

⑥承包人向发包人提供施工场地办公和生活的房屋及设施，费用承担方式为：由承包人承担。

⑧承包人应在竣工验收 14 日前向发包人提交 肆 套竣工资料。

⑨约定承包人应做的其他工作：承包人须自发、积极地负责对图纸及技术要求作出全面检查（图纸尺寸应以图纸上标明的为准，不能用比例尺量度），任何矛盾、不一致的地方须立即书面通知工程师。若本工程的任何项目因承包人对此等矛盾、不一致的地方没有向工程师及时要求澄清而错误地建造，则在工程师要求时，承包人须自费予以拆除及重建，工期亦不会因此延长。

工程师对合同图纸或标准、规范和技术要求内的矛盾、不一致的地方发出指示作出澄清不被视为工程变更指示，而承包人也不会因此获得工期延长及费用补偿。

发包人另行招标的专业工程，承包人应积极配合发包人对各施工单位协调、配合双方工程交接界面的工作，并提供一切所需的协调、管理服务及设施，以便各单位能按工程师指示施工，并且能按时完工。

4.3 项目经理的任命

(2) 承包人任命的项目经理姓名：彭世文，资格证书号：粤 2442008200905395。

承包人项目经理作为项目负责人全过程跟踪本合同执行过程管理，协调、解决合同执行过程中出现的各类问题。具体如下：

承包人合同执行部门：合约部；项目经理（项目负责人）姓名及职务：彭世文 项目负责人；联系电话：13059139913；电子邮箱：gdbtbn@126.com。

承包人变更项目负责人的，应当及时以书面形式通知发包人。未及时通知并影响本合同执行或造成损失的，应承担相应的责任。

4.4 项目经理的更换

(1) 更换项目经理将严重影响本项目的顺利进行，原则上承包人项目经理一经选定不得更换。

(2) 承包人未经监理人及发包人同意，项目经理与投标文件的承诺不一致，或项目经理未按时到位，或同时兼任承包人其它工程项目的项目经理或擅自更换项目经理的，承包人应按履约保证金的 50%/人次向发包人支付违约金。

(3) 承包人单方面要求更换项目经理的（经监理人及发包人同意），承包人应按履约保证金的 50%/人次向发包人支付违约金。

(4) 经发包人与监理共同认定承包人项目经理不能胜任本项目工作的，承包人应更换项目经理，直至监理和发包人同意，并按履约保证金的 50%/人次向发包人支付违约金。

(5) 自决定更换项目经理之日起，承包人项目经理应在 7 日内就位，未按时就位的，发包人有权向承包人收取最高不超过人民币 1 万元/天的违约金。

(6) 承包人无正当理由拒绝按照发包人要求更换项目经理的违约责任：发包人有权执

深圳市机场股份有限公司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	深圳机场 T3 航站楼负一层行李分拣区入口通道地坪改造项目				
建设单位	深圳机场股份有限公司				
施工区域	深圳机场 T3 航站楼负一层行李分拣区入口通道地面				
施工单位	广东碧通百年科技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项目负责人	彭世文	联系电话	13417715510		
工程概况	工程规模	3370.77m ²			
	工程投资	2848063.91 元			
	主要工作内容				
	深圳机场 T3 航站楼负一层行李分拣区入口通道及中间小部分的主通道地面翻新改造，改造区域总面积为 3370.77m ² 。对行李分拣区原有地坪进行铲除后对破损的基层做相应的补强措施并重新制作符合使用要求的地坪，详见工程量清单表。工作概要如下：安装施工围挡及警示标识→原有地坪面层铲除及无尘打磨→地面空鼓注浆补强→刷高渗透环氧底漆→伸缩缝与裂缝修补→刮涂聚脲砂浆腻子→刮二遍聚脲自流平→刮涂聚脲面漆→滚涂超耐磨聚脲面漆（坡道部份）增加 满抛砂施工				
	开工日期	2023.04.21	竣工日期	2023.06.20	验收日期
验收结论	质量评定等级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合格/ <input type="checkbox"/> 不合格		
	竣工验收结论： 工程完工，验收合格				
	整改事项： 无				

2、中山大学附属第一（南沙）医院工程地坪漆（创优）专业分包工程

CSCEC

中建



中山大学附属第一（南沙）医院工程

地坪漆（创优）专业分包合同



中建

合同编号	HT191-分包-84	ERP 编号	
合同类别	专业分包合同	签约日期	2023-09-07
甲方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乙方	广东碧通百年科技有限公司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在乙方充分了解及熟悉本合同所述工程内容及相关特点、背景的情况下，双方就 中山大学附属第一（南沙）医院工程地坪漆（创优） 专业分包工程施工事宜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以资共同遵照执行。

第1条 工程概况

- 1.1 工程名称：中山大学附属第一（南沙）医院项目
- 1.2 工程地点：广州市南沙区横沥镇明珠湾区起步区横沥岛西侧
- 1.3 结构类型：钢筋混凝土框架+剪力墙结构
- 1.4 建筑面积：506304 m²
- 1.5 安全创优目标：达到广东省建筑工程安全生产文明施工优良样板工地标准
- 1.6 安全管理目标：零伤亡

第2条 分包工作内容及承包方式

2.1 工作内容

2.1.1 以甲方提供的设计图纸及甲方现场项目经理部指定的内容为准，包括但不限于：图纸范围内屋面、机房的室内外地坪漆专业分包工程的地坪漆施工，地坪漆施工范围内局部坑洞低洼修补、裂缝处理，伸缩缝切缝填缝，不同细部构造处的分色、细部修整、交接缝处理，安全文明施工、成品保护、完工清理以及本工程所有专业分包工程的配合工作等内容。

2.1.2 上述 2.1.1 条未列入，但作为一个有经验的承包商应该能知悉、预见并能完成的项目和工作内容，均视为在乙方承包及包干范围内应完成的工程项目与工作内容。

2.1.3 对于某些不在本合同范围内，但与本工程有关联的或附属关系的周边项目或小型零星及小额项目，甲方有权要求乙方完成，计价计量原则按本合同，乙方不能以小额、小量及有难度、不合算等为由拒绝，若拒绝，甲方有权从乙方工程款中扣除该项小型项目另行发包价的 20% 作为补偿给其他承包人。在同等条件下，乙方有优先承包与本工程有关联的或附属关系的周边零星或小型零碎及小额项目。

2.2 承包方式

本工程实行包人工、包材料、包机械、包工期、包质量、包安全施工、包文明施工、包保修、包检测、包税费、包竣工验收等的承包方式施工。

第3条 合同工期

3.1 暂定开工时间：2023年9月25日，以甲方下发开工通知为准。

暂定完工时间：2023年12月30日，以甲方下发完工通知为准。

绝对工期：97天

3.2 控制节点工期如下：

3.2.1 第一部分

序号	节点名称	完成时间	备注
1	门诊住院楼地坪漆完成	2023年10月8日	
2	国际医疗中心、地下室地坪漆完成	2023年10月8日	
3	公寓楼、科研楼、报告厅地坪漆完成	2023年10月30日	
4	动物实验楼地坪漆完成	2023年11月30日	
5	楼层内修补收尾工程完成	2023年12月30日	

本合同规定的完工日期是指本合同约定工程承包内容全部完工，并经甲方、监理验收合格之日（已充分考虑下雨、台风、停水、停电、节假日、中高考、大型展会等因素）。

第4条 合同造价

本工程暂定含税金额 355.94 万元，合同外签证、变更部分税率与本合同相同。

（暂定不含税金额 326.55 万元，增值税率 9%，增值税额 29.39 万元），合同外签证、变更部分税率与本合同相同，最终以双方确认的《结算确认函》为准。

第5条 质量目标

本工程的质量标准为：本工程应满足国家施工验收规范，达到一次交验合格率 100%，一次成优，确保获得鲁班奖。质量标准的评定以国家或行业的质量检验评定标准及甲方《中建八局华南公司实测实量检查实施细则》为依据。

第6条 合同文件解释顺序

6.1 合同文件应能相互解释，互为说明。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如下：

6.1 合同履行过程中，甲乙双方协商一致并经甲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总经理或总经济师）签署的洽商、会议纪要等书面文件（以倒顺序时间解释）；

6.2 履约过程中乙方向甲方做出的各项承诺；

6.3 投标文件、投标时乙方向甲方做出的各项承诺、澄清文件、双方的议标记录；

6.4 本合同及相关附件（本合同各部分优先解释顺序：合同协议书、专用条款、通用条款）；

6.5 中标通知书（如有）；

6.6 合同清单；

6.7 施工图纸及设计说明、设计变更资料；

6.8 本工程建设标准；

6.9 甲方的各项规章制度及有关技术文件；

6.10 甲方招标文件、招标合同条款。

6.2 需按国家有关规定进行鉴证或备案或报审的，鉴证或备案或报审的文本与本合同不一致时，双方的权利义务以本合同为准。

第7条 合同生效与终止

7.1 甲方有权选择以物理印章+法人（或授权委托人）书面签名的方式签约，亦可在甲方认可的签约平台中以电子印章+法人（或授权委托人）电子签名方式签约。无论采用何种方式，双方均认可本合同具有法律效力，在合同约定相关款项结清后自行失效。

7.2 工程交付建设单位且甲乙双方办清竣工结算后除保修条款外其它合同条款即告终止，保修期满后，有关保修条款亦自行失效。

第8条 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陆份，甲方执伍份，乙方执壹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公章）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乙方：（公章）广东碧通百年科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宫红亮

或委托代理人：

法定代表人

或委托代理人：



合同签署地点：广州市黄埔区

宫红亮

附件一 乙方主要管理人员名单及职责

乙方主要管理人员名单及职责

序号	职务	姓名	联系方式	职责
1	项目经理	彭世文	13059139913	现场进度、安全、质量全面负责
2	生产经理	张柳青	13620491523	按照合同要求和工作指令、确保人员设备按时进场,做好材料物资的供应工作,安排好施工任务,保证甲方进度计划,及时做好现场协调工作。
3	技术负责人	冯耀堂	13750391361	严格按图纸、施工规范、操作规程组织施工,并进行质量、进度把关控制、负责质量事故的及时上报并按照甲方的要求进行处理。
4	合约主管	陈健	17363063293	按照上报工程有关的预算、月进度报表、办理现场签证、结算以及对量。
5	质量主管	范范	1375152241	对乙方所承包范围内的质量全面负责。
6	安全主管	张琴	17302839793	配合甲方组织对进场工人的安全交底,全面负责乙方承包范围内的安全生产和文明施工。
7	测量员	刘欢	17394092862	全面负责乙方施工范围内的测量放线工作,并对其准确性负责,积极配合甲方测量人员的复核工作,向甲方提供测量资料。
8	材料员	张庭献	18775492841	积极配合甲方对乙方所进场材料的的报验工作,负责乙方供应材料的进退场工作、负责甲供材料的验收,并按照甲方要求接受甲方调拨以及出库材料的签收工作,并负责保管,及时和甲方材料员核对材料量。
9	资料收发人	徐文强	18270820390	甲方文件的签收工作。
10	财务对账及收款人	易文君	13250336668	
11	专职劳务管理员	彭世文	13059139913	

注:乙方如需更换管理人员,需提前 15 天书面通知甲方,经同意后在一周内将已更换人员授权委托书报送甲方。

附件三 工程量清单单价表

中山大学附属第一医院(南沙)医院项目地坪漆(创优)专业分包工程量清单计价表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特征描述	计量单位	暂定工程量	不含税综合单价	税金(9%)	含税综合单价	不含税综合单价	含税综合单价	备注
1	屋面大面 2mm厚水 泥面聚脲 地坪漆	1.部位: 屋面平面 2.基层材料类型: 水泥砂浆 3.底涂种类、遍数: 底漆两遍 4.中涂种类、遍数: 中涂砂浆两遍 腻子两遍 5.面涂种类、遍数: 耐磨聚脲面漆一遍 6.含屋面平面范围内泛水、设备基础、伸缩缝切缝打胶、不同构造交接缝处理等 7.屋面按图纸水平投影面积计算, 楼梯按踏步展开面积计算;	m ²	15000.00	155.96	14.04	170.00	2339400.00	2549846.00	
2	室外零星 设备基础 2mm厚水 泥面聚脲 地坪漆	1.部位: 室外零星设备基础, 尺寸综合考虑 2.基层材料类型: 水泥砂浆 3.底涂种类、遍数: 底漆两遍 4.中涂种类、遍数: 中涂砂浆两遍 聚脲腻子两遍 5.面涂种类、遍数: 耐磨聚脲面漆一遍 6.按个数计算	个	1000.00	132.11	11.89	144.00	132110.00	149999.00	
3	室内机房 地面2mm 厚水泥面 聚脲自流 平修补	1.部位: 室内机房地面 2.清理打磨起皮龟裂污染处 3.基层材料类型: 水泥砂浆 4.底涂种类、遍数: 底漆两遍 5.中涂种类、遍数: 中涂砂浆一遍 腻子两遍 6.面涂种类、遍数: 聚脲自流平面漆一遍 7.按实际修补面积计算	m ²	1500.00	254.12	22.87	276.99	381180.00	415486.20	
4	踢脚线处 2mm厚水 泥面聚脲 地坪漆	1.部位: 踢脚线(高150~200) 2.基层材料类型: 水泥砂浆 3.底涂种类、遍数: 底漆两遍 4.中涂种类、遍数: 中涂砂浆两遍 聚脲腻子两遍 5.面涂种类、遍数: 耐磨聚脲面漆一遍 6.按图纸以延长米计算	m	10000.00	41.28	3.7	45.00	412800.00	449952.00	
		合计						3265490.00	3559384.10	

分包完工验收表

工程名称	中山大学附属第一（南沙）医院工程地坪漆（创优）专业分包工程		
分包商名称	广东碧通百年科技有限公司		
分包内容	包括但不限于图纸范围内屋面、机房的室内外地坪漆专业分包工程的地坪漆施工		
进场时间	2023年9月5日	完工时间	2023年12月30日
审核内容	审核情况	审核人	签字
工程安全生产、文明施工情况	现场安全无事故	安全总监	王东
工程工期、质量情况	现场已完工	项目总工	张少沙
拟退场人员花名册及工资发放情况	无新增及新发工资	劳务管理员	李宜口
甲供材使用情况	无甲供材	物资工程师	顾维
工程全面履约情况	符合要求	商务经理	李峰
项目经理部意见	项目经理：高厚全 2024年4月18日		

3、朗峻广场营销中心地坪工程

合同编号: AJJSX-2022/04/22 合(工)字第 156 号

朗峻广场营销中心地坪工程

施 工 合 同

项 目 名 称: 朗峻广场

项 目 地 点: 深圳市宝安区西乡大道与铁仔路交汇处

发 包 人 (甲 方): 深圳市安佳建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承 包 人 (乙 方): 广东碧通百年科技有限公司

签 订 日 期: 2022 年 4 月

发包人：深圳市安佳建实业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甲方”）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319658074X

住 所 地：深圳市宝安区西乡街道满京华艺荟大厦4座1306

承包人：广东碧通百年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乙方”）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101MA59F22714

住 所 地：广州市天河区高唐路237号1008室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有关法律、行政法规，甲乙双方遵循平等、自愿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就乙方承包甲方建设的 朗峻广场营销中心地坪工程（以下称“本工程”）及其相关事宜协商一致，现订立本合同，以资信守。

第一条 工程概况

- 1、工程名称：朗峻广场
- 2、工程地址：深圳市宝安区西乡大道与铁仔路交汇处
- 3、工程规模：本项目为建筑综合体，涵盖研发办公、公寓和商业功能，本次施工车库区域面积约 2700 m²。
- 4、工程参与各方：
施工总承包单位：湖南省湘天建设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总包”）
监理单位：深圳市英来监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监理”）
造价咨询单位：凯谛思咨询（深圳）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凯谛思咨询”）

第二条 承包内容和承包方式

- 1、承包内容及施工区域范围：
 - 1.1 深化设计工作：按照甲方提供的原建筑结构图纸、《停车场样板段标识》、《朗峻广场交通设施工程》及《营销中心车库地坪及划线做法确认会议纪要》（2022.4.5），进行地面、墙面、天花等深化设计并出具深化设计施工图及竣工图，深化设计图经甲方书面确认后方可施工。

1.2 工程施工：包含但不限于地面地摊漆、车位划线、标志安装等工程，具体以甲方确认的施工图为准。

1.3 施工区域范围：详合同附件《朗峻广场营销中心车库施工区域》。

2、承包方式：采用综合单价包干，工程量按实结算；其他费用（指水电费、保险配合、工地智慧化管理及政府检查等配合费用）按工程费用的 2.08%计取。包干单价包含但不限于：包深化设计；包材料色板/样板；直接工程费（含人工、主要材料、辅材、机械设备、水、电及其损耗等）、材料检测、措施费用（施工措施、技术措施、现场安全文明施工措施费等）、管理费、利润、规费、增值税。

第三条 合同工期

1、合同工期

1.1 开工日期以甲方书面发出的开工通知为准，在 2022 年 5 月 20 日前完工并交付。由乙方提出竣工验收申请，在乙方移交合格的竣工资料后，工程竣工日期以甲方签发的竣工验收证明书为准；竣工验收合格日期应在上述工期限定时间内。

具体开工日期如有变更的，竣工日期相应变更，但工期总天数不变。

1.2 乙方必须在约定的竣工日期之前完工，不得逾期（合同本条款第 2 项约定的延误除外）。乙方导致的工期延误，乙方须采用赶工措施，保证按时完工，赶工费用已包含在施工开办项目费中。逾期完工的，按照合同条款第十七条第一项支付违约金。

1.3 前述工期安排已充分考虑包括法定节假日、休息日、雨雪等恶劣天气、中考、高考等期间禁止或限制施工因素等对工期的影响。承包人不得由于上述原因要求发包人延长工期和给予额外费用补偿。承包人按发包人指令所完成与本工程有关的零星、辅助、临时工程的时间包含在合同约定的工期内。因此工程施工中发生前述情形的，不属于本合同约定的不可抗力事由，届时工期不予顺延。

2、工期延误

在发生以下情形后 7 日历天内，乙方可向甲方提出书面的工期延期申请（只顺延工期，乙方不得索赔窝工、机械闲置、机械进出场等一切费用），延期申请经甲方书面确认后，工期方可相应顺延；如乙方未在上述期限提出申请，无论是否满足条件，视为工期不受影响，工期不予顺延，乙方不得就此提出任何索赔或

补偿要求:

2.1 甲方、监理单位未按合同约定提供达到开工条件的场地、指令、批准等,致使施工不能正常进行;

2.2 在一周内,非乙方原因造成的停水、停电使停工时间累计超过8小时的;

2.3 乙方及乙方相关联的材料供应及加工商等除外的合同第三方原因导致乙方停工;

2.4 发生本合同约定的不可抗力事由的。

3、工作时间

乙方已全面了解国家、项目所在地相关部门发布的,关于建设工程施工的所有规定,并保证在施工中认真执行有关交通、环保、噪音扰民等相关文件中对施工时间的限制性规定,且根据该等规定制订了合理的施工方案。任何由于工程进度需要的夜间施工,乙方均应按照项目所在地有关规定及程序向政府有关部门申请并获得批准,并承担由此发生的一切费用。乙方不得以项目所在地有关施工时间的限制为理由而免于承担本合同中规定的任何责任和义务,特别是施工工期的责任。

第四条 合同价款

1、合同暂定总价:本合同不含税价为¥ 341,591.52 (大写:人民币叁拾肆万壹仟伍佰玖拾壹元伍角贰分);增值税为¥ 30,743.24 (大写:人民币叁万零柒佰肆拾叁元贰角肆分),增值税税率为9%。不含税价格不因国家税率变化而变化,在合同履行期间,如遇国家的税率调整,则价税合计的价格应相应调整,具体税率以开具发票的时间为准。

2、其他重要说明:

2.1 因工地比较狭窄,项目现场无办公场地和施工人员的住宿场地,乙方需要自行解决并考虑相关费用。

2.2 由于和现场其他施工单位发生交叉施工或矛盾而造成的窝工,甲方不予补偿费用。

2.3 因本次施工为样板段展示工程,乙方须保证该工程通过相关部门的竣工验收。若出现因为该工程导致无法通过竣工验收的,乙方需支付结算总价的

第七条 双方权利义务

1、甲方义务

甲方代表为甲方任命的工作人员，姓名：刘长生，电话号码：13312995511。甲方代表按以下要求行使合同权利、履行合同义务：

1.1 本合同履行中，凡由甲方代表向乙方作出的任何指令或通知，均必须由该甲方代表本人签字并加盖甲方工程印章或公章后，以书面形式递交给乙方方可生效。

1.2 在发生情况紧急时，甲方代表可发出口头指令或通知，乙方应在 24 小时内予以回复，否则视为乙方予以接受和确认。但无论乙方是否回复，甲方均应在发出口头指令或通知的 48 个小时内以书面形式将指令或通知递交乙方。

1.3 若乙方认为甲方代表发出的指令或通知不合理的，乙方应在收到指令或通知后 24 小时内提出书面申告，甲方代表在收到乙方申告后 24 小时内作出修改指令或继续执行原指令的决定，并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乙方应执行前述决定。

1.4 甲方更换代表的，应提前 7 个工作日书面通知乙方，继任甲方代表继续履行合同约定的前任甲方代表之权利和义务。

1.5 组织有关单位进行图纸会审，向乙方进行设计交底。

1.6 依照本合同的约定及时支付本合同工程价款。

2、乙方义务

乙方代表为乙方任命的项目负责人，姓名：彭世文，电话：13059139913。乙方代表按以下要求行使合同权利、履行合同义务：

2.1 在本合同履行中，凡由乙方代表向甲方做出的任何请示，均必须由该乙方代表本人的签字并加盖乙方公章后以书面形式递交给甲方，再由甲方盖章确认后生效。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更换或调离乙方代表或甲方认为不合适的其他人员，乙方应在甲方提出更换或调离请求后的 24 个小时内安排新的乙方代表或其他相关人员到岗。

2.2 乙方所有在施工现场的工作地点都应当由总承包方分配，乙方应将自己的作业范围限制于该区域内。如果乙方需要使用任何场外区域，必须便于总分包配合及管理，且由乙方承担相应的费用。

- 
- 1、甲乙双方协商一致，可以解除合同。
 - 2、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出现下述情况之一时，任何一方均有权解除合同：
 - 2.1 因国家法律法规的修改，导致合同的继续履行违法的；
 - 2.2 不可抗力事件持续 30 日以上，导致合同无法继续履行的；
 - 2.3 符合法律规定的其它解除合同条件的；
 - 3、除本合同条款另有约定外，合同履行过程中出现以下情况的，甲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
 - 3.1 无正当理由超过开工日期 10 天，乙方仍未进场；
 - 3.2 乙方虽已进场，但乙方未实际施工，且在甲方给定的宽限期内仍未开始施工；
 - 3.3 乙方无合同依据且未经甲方同意中途退场的；
 - 3.4 工程或材料质量不符合本合同要求，且乙方在甲方规定的期限内仍未整改合格的；
 - 3.5 对甲方或政府主管部门提出的安全文明生产整改要求，未在指定期限内整改完毕的；
 - 4、一方依据本合同约定解除合同的，应以书面形式向对方发出解除合同的通知，通知到达对方时合同解除。

第十二条 其它事项

- 1、本合同经甲乙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公章或合同专用章后生效。
- 2、凡对本合同的任何补充，修改或变更，均应另订书面协议加以约定，此类书面协议应由甲乙双方盖章后方为有效。
- 3、以下附件与本合同其他条款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 附件 1：《朗峻广场营销中心车库地坪工程投标报价》
 - 附件 2：《营销中心车库地坪及划线做法确认—会议纪要签字版》
 - 附件 3：建筑结构图纸、《停车场样板段标识》、《朗峻广场交通设施工程》（以上图纸以甲方现场工程部提供为准）

上述附件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如有与本协议正文内容不一致之处，以本协议正文的内容为准。附件中所有资料必须加盖印章。

4、本合同一式肆份，双方各执贰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5、任何与本合同有关的由本合同双方当事人发出的任何文件、通知及其他通讯往来，必须采取书面形式邮寄（中国特快专递 EMS）或专人派送的方式送达，自寄出之日起3天（无论签收与否）或签收之日即视为送达。如一方地址发生变更，应及时通知对方。未通知或延迟通知的，由其承担法律后果。

以下无正文。

甲方：深圳市安佳建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盖章)



法定代表人

(或法人授权委托书)：

签订日期：2022年4月22日

签约地址：深圳市宝安区

乙方：广东碧通百年科技有限公司

(盖章)



法定代表人

(或法人授权委托书)：

朗峻广场营销中心车库地坪工程报价表

序号	内容	简图	规格(mm)	单位	暂定工程量	综合含税包干单价(元/㎡)	暂定总价(元)	材质
一 普通落客区停车划线								
1	车位线			个	1	3432.00	3432.00	冷涂乳胶漆
2	箭头			m	20	25.00	500.00	
3	通道短线			m	20	52.00	1040.00	
二 VIP区域、坡道及主车道交通标线系列								
1	车位线		实际车型	个	39	88	3432.00	道路专用划线漆冷涂，宽度及厚度按照《道路交通标志标线，国标GB5768-1999》施工，满足深圳验收标准。
2	无障碍车位线		6000*3700	个	2	135	270.00	
3	直行箭头		长300cm	个	8	52	416.00	
4	直行左转弯头		长300cm	个	1	52	208.00	
5	左转弯箭头		长300cm	个	2	52	104.00	
6	右转弯箭头		长300cm	个	2	52	104.00	
7	左右转弯箭头		长300cm	个	1	52	52.00	
8	通道线		线宽15cm	m	497	39	18387.00	
9	斑马线		线宽40cm	m	5	75	375.00	
三 VIP区域、坡道及主车道交通标线系列交通设施系列								
1	质保五年、丁晴橡胶定位器		600x180x100mm	个	82	42	3444.00	厂质橡胶；成模生产，抗老化处理，贴高强度反光膜
2	优质橡胶反光圆护角		800x200x100	块	68	18	1224.00	优质橡胶；成模生产，抗老化处理，贴高强度反光膜
3	GT-14新款梯形减速坡		500x350x40	米	24	90	2790.00	优质橡胶；成模生产，抗老化处理
4	减速带端头		230mm	个	10	35	350.00	优质橡胶；成模生产，抗老化处理
5	道钉		100x100	个	35	35	350.00	铸铝平底道钉（单、双面 不带角）
四 VIP区域、坡道及主车道地坪系列及主车道地坪系列								
1	车位、通道地坪漆		S: 1.5	㎡	1538	135	20763.00	高耐磨防滑聚氨酯地坪漆（包含基层清扫及打磨处理，达到底漆施工标准）。 1、渗透底漆（0.15mm） 2、环氧树脂刮砂找平层（0.3mm） 3、环氧树脂找平层（0.2mm） 4、高固含、高强度无溶剂树脂（0.7mm） 5、高耐磨聚氨酯面漆（0.15mm）。
2	坡道聚氨酯地坪漆		S: 5	㎡	359	173	62107.00	高耐磨防滑聚氨酯地坪漆（包含基层清扫及打磨处理，达到底漆施工标准）。 1、渗透底漆（0.15mm） 2、环氧树脂刮砂找平层（0.3mm） 3、环氧树脂找平层（0.2mm） 4、高固含、高强度无溶剂树脂（0.5mm）、加抛20-110砂 5、高固含、高强度无溶剂树脂（0.5mm）聚氨酯面漆（0.5mm）。
3	人行通道		宽度800mm	㎡	187	135	25245.00	

深圳市安佳建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项目名称	朗峻广场营销中心地坪工程				
建设单位	深圳市安佳建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物业单位	深圳市兆康年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广东碧通百年科技有限公司				
开工时间	2022.4.23	竣工时间	2022.6.7	竣工验收时间	2022.6.8
<p>本工程已于 2022 年 6 月 08 日通过建设、物业等相关单位验收，质量符合合同要求，现于 2022 年 6 月 16 日移交给接收单位，按(AJJSY-2022/04/22-合(工)字第 156 号朗峻广场营销中心地坪工程)合同约定地坪漆质保期为五年，保修时间:2022 年 6 月 20 日至 2027 年 6 月 20 日。</p>					
施工单位	 盖章签字: [Signature] 日期: 2022.6.8				
建设单位	<p>工程质量和验收合格, 同意验收.</p>  盖章签字: [Signature] 日期: 2022.6.8				
物业单位	<p>合格.</p> 盖章签字: [Signature] 日期: 2022.6.8				

注: 该表由施工单位填写, 验收结论由建设单位填写, 综合验收结论由参加验收单位共同商定, 建设单位填写。

4、博智林机器人创研中心科研办公楼 A 栋、B 栋、C 栋及地下室地坪工程

广东大城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合同编号: TYZY-GDSD2021-(机器人谷项目高层 ABC)
- Z0103



地坪工程施工合同

合同编号: TYZY-GDSD2021-(机器人谷项目高层 ABC) - Z0103

发包人: 广东大城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承包人: 广东碧通百年科技有限公司

工程名称: 博智林机器人创研中心科研办公楼 A 栋
、B 栋、C 栋及地下室地坪工程

工程地点: 北滘镇碧桂南路北侧地块

签约地点: 佛山顺德

地坪工程施工合同

发包人: 广东大城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甲方)

承包人: 广东碧通百年科技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乙方)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建设工程施工合同》总承包合同编号:【机器人谷建设指挥部-博智林机器人创研中心-科研项目】【总包】【2】【2021】) 及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 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 经甲、乙双方友好协商, 就乙方承包甲方地坪工程达成以下协议:

1. 工程概况

1.1. 工程名称: 博智林机器人创研中心科研办公楼 A 栋、B 栋、C 栋及地下室地坪工程

1.2. 工程地点: 北滘镇碧桂南路北侧地块

1.3. 承包工程范围: 博智林机器人创研中心科研办公楼 A 栋、B 栋、C 栋及地下室地坪工程, 约12479平方米, 包工包料, 实际施工以图纸为准。

2. 承包方式

包工、包料、包质量、包工期、包安全文明施工等全费用综合单价包干方式承包施工。

3. 工程工期

开工日期: 2021 年 4 月 25 日, 竣工日期: 2022 年 4 月 25 日; 甲方可根据现场实际施工情况对工期进行调整, 乙方无异议, 且无条件服从, 同时保证施工质量要求。进场的同时, 乙方向甲方提交工期计划, 在工程施工过程中, 乙方必须按合同、甲方审批的工期计划和现场要求控制工期完成各项施工内容; 如应乙方工期滞后影响甲方重要工期节点(如: 预售节点、主体封顶、主体验收、外架拆除等)、或因乙方工程质量不能达到国家规范、甲方质量制度等要求时, 甲方有权责令乙方退场, 并单方面终止本合同, 乙方无异议。

4. 工程要求

4.1. 材料要求

4.1.1. 本工程所用材料为 通用型无溶剂环氧底漆、通用型无溶剂环氧底漆环氧中涂、环氧面漆等; 品牌采用: 飞扬骏研; 如乙方所用材料品牌

4.2.17. 不得在已验收合格的地坪漆上打眼凿洞, 所有预埋件均不得后凿, 预埋件不得后做, 如必须穿透地坪漆时, 必须提前通知地坪承包方, 以便提供合理的建议并进行及时的修补。

5. 合同价款

5.1. 工程单价、合同暂定量: (见附件工程价款汇总表);

5.1.1. 该综合单价为全费用单价, 包括但不限于人工、材料、机械、规费、利润、包各项税费【包括按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应由承包人支付的各项税金】等一切相关费用, 并包括材料损耗, 结算时单价不因施工期间的任何因素、条件变化而调整。

5.2. 暂定合同含税总价为¥ 2,835,121.90 元 (大写: 人民币 贰佰捌拾叁万伍仟壹佰贰拾壹元玖角整)。

其中: 不含增值税金额 (小写): 2,601,029.27 元。

不含增值税金额=含税金额/(1+增值税税率) (其中税率根据国家税务政策规定, 如发生税率调整, 不含税价不变, 调整相应税额部分。)

6. 工程款支付及验收

6.1. 本工程无预付款。

6.2. 工程进度款

6.2.1. 本合同工程进度款按月进行支付, 进度款金额的计算方式为当月实际完成工程量乘以综合单价, 付款比例暂为实际完成工程量的 80%, 具体额度及比例以建设单位支付甲方综合考虑, 平衡分配为准。

6.2.2. 乙方须每月 1 日向甲方造价部上报上月经甲方验收合格的实际工程量, 甲方向乙方支付的工程进度款以建设单位向甲方支付的工程款为限, 建设单位未支付的, 乙方不得向甲方主张, 且不属于甲方违约, 建设单位已支付的, 甲方将于收到的次月 20 日前向乙方支付。

6.2.3. 乙方为 () 一般纳税人 () 小规模纳税人, 每期向甲方申请进度款时, 应向甲方财务部提供足额的税率为 9 % 的增值税专用发票, 乙方开具的发票及时送达甲方财务, 具体时间为自开具发票日起 15 日内送达, 如因乙方延迟提供发票导致发票超过国家税务局规定认证期限无法认证, 产生的无法抵扣的损失, 由乙方自行承担。开具发票金额须按照甲方造价部审定的工程款金额开具,

广东大城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合同编号: TYZY-GDS02021-(机器人谷项目高层 ABC)
- Z0103

部对其工程量、款项审批确认后,甲方予以认可;否则甲方不予承认,由此造成的
的损失由乙方承担,乙方知晓且无异议。

8.1.2. 甲方提前3天通知乙方进场,进场后乙方对其进行安全三级教育、
文明施工、图纸及施工技术交底、进度计划等交底。

8.1.3. 甲方有权对乙方的工程材料、质量、进度、安全生产和文明施工进行
管理,一次不服从甲方管理扣罚1万元,两次不服从扣罚2万元,三次不服从
甲方管理,甲方有权勒令乙方退场,乙方无条件服从。乙方承担因此而造成的一
切经济损失赔偿给甲方。

8.1.4. 甲方负责各种校差协调施工管理安排。

8.1.5. 按合同约定及时向乙方支付工程款。

8.1.6. 对乙方故意或疏忽导致的材料或施工工艺不符合技术规范、环保、
建设单位及甲方要求引起的工程质量问题,或与合同约定不符的,无论工程是否
已验收合格、交付使用以及是否超过保修期,均自甲方或业主知道之日起两年内
享有对乙方的索赔追偿权利,索赔金额不少于甲方一切相关经济损失的1.3倍;
如工程处于施工阶段,则甲方有权单方面终止合同,并按乙方已完成验收工程量
的50%结算,乙方无异议。

8.2. 乙方权利及义务

8.2.1. 乙方成立现场项目部,委派 彭世文 为现场项目经理,办理签证,
负责施工期间的施工质量、安全等工作。

8.2.2. 乙方必须选派具有富有施工经验的人员任本工程专业技术负责人,
对工程质量进行管理,如遇实际与图纸不符时,应及时通知甲方解决处理,严禁
盲目施工,乙方应严格遵循国家现行相关工程《施工技术质量标准、验收规范》
和乙方承诺的施工标准组织施工。

8.2.3. 乙方对前道工序做好交接验收;乙方进场时提供现场工作人员身份
证及合同复印件交甲方劳务公司备案。合同签订后3天内提交工程施工进度计划
给甲方审核。及时组织施工,按工期要求合理配置施工设备,保证施工材料的及
时供应,按期完成施工任务。

8.2.4. 乙方负责施工期内工程成品、半成品及周边设施、设备的维护和保
护工作,如造成损坏,均由乙方承担。

广东大城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 Z0103

合同编号: TYZY-GDSD2021-(机器人谷项目高层 ABC)

10.2. 本合同载明的地址为双方确认的法定有效通讯地址, 除非另行书面通知进行更改, 双方送达时以本合同约定的地址为准; 若有变更, 任何一方应立即即书面通知对方进行确认, 在被通知方收到该书面通知前, 有关送达的法律后果由通知方承担。

11. 合同附件、份数及生效

1. 本合同附件是本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 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 本合同一式柒份, 甲方陆份、乙方壹份, 具有同等法律效力。本合同经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保修期满, 保修金退还完毕后合同自动失效。

12. 合同组成附件

附件 1. 工程价款汇总表

附件 2. 上期工程进度款工资支付明细表

附件 3. 工程款申请质量评定标准

附件 4. 授权委托书

附件 5. 工程进度款工资支付承诺书

附件 6. 工程质量保修协议

附件 7. 安全生产专项协议

附件 8. 廉洁合作协议书

【以下无正文】

甲方(签章): 广东大城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经办人:

签约代表人:

电话:

联系电话:

送达地址:

乙方(公章):

法定代表人:

签约代表人:

签约代表身份证号码:

511002199007045610

签约代表联系电话: 17520314625

送达地址: 广州市天河区兴安路 15 号保利中达广场 3 号楼 1913

乙方联系人微信: ghostlan

乙方接收邮件电子邮箱:

420964144@qq.com

签约时间: 年 月 日

签约时间: 2021 年 6 月 日

工程竣工验收单

工程名称	博智林机器人创研中心科研办公楼 A 栋、B 栋、C 栋及地下室地坪工程				
合同编号	TYZY-GSD2021- (机器人谷项目高层 ABC)-Z0103	合同金额	2835121.90 元	结算金额	2343561.20 元
开工日期	2021-04-25	竣工日期	2022-04-25	保修期至	2025-04-25
综合验收结论	<p>1、验收范围：</p> <p>2、本次验收范围为：博智林机器人创研中心科研办公楼 A 栋、B 栋、C 栋及地下室地坪工程。</p> <p>3、验收内容：</p> <p>本次验收对验收范围内的各项质量进行检查，对各工程数量进行实测实量。</p> <p>4、验收结论：</p> <p>经施工单位、分包单位验收小组对博智林机器人创研中心科研办公楼 A 栋、B 栋、C 栋及地下室地坪工程进行竣工验收，该工程已按合同要求完成了全部工程内容，验收合格。</p>				
	参加验收单位	<p>分包单位：</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新世界</p> <p>项目负责人：</p> <p style="text-align: right;">2022年6月22日</p>		<p>总包单位：</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博智林</p> <p>项目负责人：</p> <p style="text-align: right;">2022年6月22日</p>	

5、博智林机器人创研中心科研办公楼D栋、E栋地坪工程



广东大城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 Z0102

合同编号: TYZY-GDSD2021-(机器人谷项目高层DE)

地坪工程施工合同

合同编号: TYZY-GDSD2021-(机器人谷项目高层DE) - Z0102

发包人: 广东大城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承包人: 广东碧通百年科技有限公司

工程名称: 博智林机器人创研中心科研办公楼D栋
、E栋地坪工程

工程地点: 佛山市顺德区北滘镇碧桂南路北侧

签约地点: 佛山顺德

广东大城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 Z0102

合同编号: TYZY-GDSD2021-(机器人谷项目高层 DE)

地坪工程施工合同

发包人: 广东大城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甲方)

承包人: 广东碧通百年科技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乙方)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建设工程施工合同》总承包合同编号:【机器人谷建设指挥部-博智林机器人创研中心-科研项目】【总包】【2】【2021】06及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经甲、乙双方友好协商,就乙方承包甲方地坪工程达成以下协议:

1. 工程概况

1.1. 工程名称: 博智林机器人创研中心科研办公楼D栋、E栋地坪工程

1.2. 工程地点: 佛山市顺德区北滘镇碧桂南路北侧

1.3. 承包工程范围: 博智林机器人创研中心科研办公楼D栋、E栋地坪工程, 约14335平方米, 包工包料, 实际施工以图纸为准。

2. 承包方式

包工、包料、包质量、包工期、包安全文明施工等全费用综合单价包干方式承包施工。

3. 工程工期

开工日期: 2021年9月13日, 竣工日期: 2022年9月13日; 甲方可根据现场实际施工情况对工期进行调整, 乙方无异议, 且无条件服从, 同时保证施工质量要求。进场的时候, 乙方向甲方提交工期计划, 在工程施工过程中, 乙方必须按合同、甲方审批的工期计划和现场要求控制工期完成各项施工内容; 如应乙方工期滞后影响甲方重要工期节点(如: 预售节点、主体封顶、主体验收、外架拆除等)、或因乙方工程质量不能达到国家规范、甲方质量制度等要求时, 甲方有权责令乙方退场, 并单方面终止本合同, 乙方无异议。

4. 工程要求

4.1. 材料要求

4.1.1. 本工程所用材料为 通用型无溶剂环氧底漆、通用型无溶剂环氧底漆环氧中涂、环氧面漆等; 品牌采用: 飞扬骏研; 如乙方所用材料品牌与甲方及建设要求不符, 甲方有权利对乙方进行处罚, 给甲方造成损失全部由乙

广东大城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 Z0102

合同编号: TVZY-GSD2021-(机器人谷项目高层 DE)

5.1.1. 该综合单价为全费用单价, 包括但不限于人工、材料、机械、规费、利润、包各项税费【包括按照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应由承包人支付的各项税金】等一切相关费用, 并包括材料损耗, 结算时单价不因施工期间的任何因素、条件变化而调整。

5.2. 暂定合同含税总价为¥ 3,041,211.49 元 (大写: 人民币 叁佰零肆万壹仟贰佰壹拾壹元肆角玖分)

其中: 不含增值税金额 (小写): 2,790,102.28 元。

不含增值税金额=含税金额/(1+增值税税率) (其中税率根据国家税务政策规定, 如发生税率调整, 不含税价不变, 调整相应税额部分。)

6. 工程款支付及验收

6.1. 本工程无预付款。

6.2. 工程进度款

6.2.1. 本合同工程进度款按月进行支付, 进度款金额的计算方式为当月实际完成工程量乘以综合单价, 付款比例暂为实际完成工程量的 80%, 具体额度及比例以建设单位支付甲方综合考虑, 平衡分配为准。

6.2.2. 乙方须每月 1 日向甲方造价部上报上月经甲方验收合格的实际工程量, 甲方向乙方支付的工程进度款以建设单位向甲方支付的工程款为限, 建设单位未支付的, 乙方不得向甲方主张, 且不属于甲方违约, 建设单位已支付的, 甲方将于收到的次月 20 日前向乙方支付。

6.2.3. 乙方为 () 一般纳税人 () 小规模纳税人, 每期向甲方申请进度款时, 应向甲方财务部提供足额的税率为 9 % 的增值税专用发票, 乙方开具的发票及时送达甲方财务, 具体时间为自开具发票日起 15 日内送达, 如因乙方延迟提供发票导致发票超过国家税务局规定认证期限无法认证, 产生的无法抵扣的损失, 由乙方自行承担。开具发票金额须按照甲方造价部审定的工程款金额开具, 如有罚款, 罚款部分也须开具; 如乙方提供的发票及相关附件不符合甲方财务部要求时, 甲方财务部有权拒绝支付工程款, 乙方无异议。

适用于一般纳税人情况:

承包人应在每期付款期限届满前 7 个工作日内, 按一般纳税人适用的税率提供等额、合法有效的增值税专用发票。承包人无法在上述付款期限内提供相应的发票的, 发包人有权顺延支付款项而不承担违约责任。

8.1.3. 甲方有权对乙方的工程材料、质量、进度、安全生产和文明施工进行管理,一次不服从甲方管理扣罚1万元,两次不服从扣罚2万元,三次不服从甲方管理,甲方有权勒令乙方退场,乙方无条件服从。乙方承担因此而造成的一切经济损失赔偿给甲方。

8.1.4. 甲方负责各种交叉协调施工管理安排。

8.1.5. 按合同约定及时向甲方支付工程款。

8.1.6. 对乙方故意或疏忽导致的材料或施工工艺不符合技术规范、环保、建设单位及甲方要求引起的工程质量问题,或与合同约定不符的,无论工程是否已验收合格、交付使用以及是否超过保修期,均自甲方或业主知道之日起两年内享有对乙方的索赔追偿权利,索赔金额不少于甲方一切相关经济损失的1.3倍;如工程处于施工阶段,则甲方有权单方面终止合同,并按乙方已完成验收工程量的50%结算,乙方无异议。

8.2. 乙方权利及义务

8.2.1. 乙方成立现场项目部,委派彭世文为现场项目经理,办理签证,负责施工期间的施工质量、安全等工作。

8.2.2. 乙方必须选派具有富有施工经验的人员任本工程专业技术负责人,对工程质量进行管理,如遇实际与图纸不符时,应及时通知甲方解决处理,严禁盲目施工,乙方应严格遵循国家现行相关工程《施工技术质量标准、验收规范》和乙方承诺的施工标准组织施工。

8.2.3. 乙方对前道工序做好交接验收;乙方进场时提供现场工作人员身份证及合同复印件交甲方劳务公司备案。合同签订后3天内提交工程施工进度计划给甲方审核。及时组织施工,按工期要求合理配置施工设备,保证施工材料的及时供应,按期完成施工任务。

8.2.4. 乙方负责施工期内工程成品、半成品及周边设施、设备的维护和保护工作,如造成损坏,均由乙方承担。

8.2.5. 施工过程中听从甲方的指挥和安排。如果有设计变更发生,乙方将无条件积极配合甲方按照设计变更进行施工。

8.2.6. 乙方使用材料、施工用的半成品由乙方负责保护并应堆放整齐、剩余杂物应及时清理,施工过程及完成工程后做到文明施工。



广东大城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合同编号: JYZY-GSD2021-(机器人谷项目高层 DE)
- Z0102

- 1、本合同附件是本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 2、本合同一式柒份，甲方陆份，乙方壹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本合同经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保修期满，保修金返还完毕后合同自动失效。

12. 合同组成附件

- 附件 1. 工程价款汇总表
- 附件 2. 上期工程进度款工资支付明细表
- 附件 3. 工程款申请质量评定标准
- 附件 4. 授权委托书
- 附件 5. 工程进度款工资支付承诺书
- 附件 6. 工程质量保修协议
- 附件 7. 安全生产专项协议
- 附件 8. 廉洁合作协议书

【以下无正文】

甲方（签章）：广东大城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经办人：

签约代表人：

电话：

联系电话：

送达地址：

签约时间： 年 月 日

乙方（公章）：

法定代表人：

签约代表人：

签约代表身份证号码：

511002199007045610

签约代表联系电话：17520314625

送达地址：广州市天河区兴安路 15 号保利中达广场 3 号楼 191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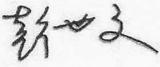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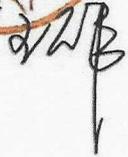
乙方联系人微信：ghostlan

乙方接收邮件电子邮箱：

420964144@qq.com

签约时间：2021年 8 月 日

工程竣工验收单

工程名称	博智林机器人创研中心科研办公楼D栋、E栋地坪工程				
合同编号	TYZY-GSD2021-（机器人谷项目高层DE）-Z0102	合同金额	3041211.49元	结算金额	2568722.28元
开工日期	2021-09-13	竣工日期	2022-09-13	保修期至	2025-09-13
综合验收结论	<p>1、验收范围：</p> <p>2、本次验收范围为：博智林机器人创研中心科研办公楼D栋、E栋地坪工程。</p> <p>3、验收内容：</p> <p> 本次验收对验收范围内的各项质量进行检查，对各工程数量进行实测实量。</p> <p>4、验收结论：</p> <p> 经施工单位、分包单位验收小组对博智林机器人创研中心科研办公楼D栋、E栋地坪工程进行竣工验收，该工程已按合同要求完成了全部工程内容，验收合格。</p>				
	参加验收单位	<p>分包单位：</p>  <p>项目负责人： </p> <p style="text-align: right;">2022年12月22日</p>		<p>总包单位：</p>  <p>项目负责人： </p> <p style="text-align: right;">2022年12月22日</p>	



使用有效期：2024年08月
21日-2025年02月17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二级建造师注册证书

姓名：彭世文

性别：男



出生日期：1970-07-08

注册编号：粤2442008200905395

聘用企业：广东碧通百年科技有限公司

注册专业：市政公用工程（有效期：2021-09-08至2024-09-07）
建筑工程（有效期：2021-11-06至2024-11-06）



彭世文

个人签名：彭世文

签名日期：2024-8-21



广东省
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签发日期：2021年10月29日



持证人签名:
Signature of the Bearer

08441150084403859



姓名: 彭世文
Full Name
性别: 男
Sex
出生年月: 1970年07月
Date of Birth
专业类别: 建筑工程
Professional Type
批准日期: 2008年06月22日
Approval Date

签发单位盖章:
Issued by
签发日期: 2008年11月14日
Issued on





彭世文 于二〇一二年
十一月，经佛山市建筑工程
中级专业技术资格第四

评审委员会评审通过，
具备建筑施工工程师
资格。特发此证



粤中取证字第1200102129245号



二〇一二年二月十日

姓名 彭世文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1970年7月8日
住址 广东省中山市坦洲镇乐怡路2号锦绣春满苑2座2梯302房
公民身份号码 410781197007080811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中山市公安局
有效期限 2014.08.08-2034.08.08



允公允能
日新月异

南开大学
毕业证书



学生 彭世文 性别 男，一九七〇年七月八日生，于二〇一二年三月
至二〇一四年七月在本校 工程管理 专业，网络教育
专科 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南开大学

校(院)长：[Signature]

证书编号：100557201406004486

二〇一四年七月二十日



202408229642486498

广东省社会保险个人缴费证明

参保人姓名: 彭世文

证件号码: 410781197007080811

该参保人在广东省参加社会保险情况如下:

一、参保基本情况:

参保险种	参保时间	累计缴费年限	参保状态
城镇企业职工基本养老	200907	实际缴费8个月, 缓缴0个月	参保缴费
工伤保险	200906	实际缴费8个月, 缓缴0个月	参保缴费
失业保险	200907	实际缴费8个月, 缓缴0个月	参保缴费

二、参保缴费明细:

金额单位: 元

缴费年月	单位编号	基本养老保险				失业			工伤	备注
		缴费基数	单位缴费(含灵活就业缴费划入统筹部分)	单位缴费划入个账	个人缴费(划入个人账户)	缴费基数	单位缴费	个人缴费	单位缴费	
202401	110393903737	5284	739.76	0	422.72	2300	18.4	4.6	11.5	
202402	110393903737	5284	739.76	0	422.72	2300	18.4	4.6	11.5	
202403	110393903737	5284	739.76	0	422.72	2300	18.4	4.6	23	
202404	110393903737	5284	792.6	0	422.72	2300	18.4	4.6	23	
202405	110393903737	5284	792.6	0	422.72	2300	18.4	4.6	23	
202406	110393903737	5284	792.6	0	422.72	2300	18.4	4.6	23	
202407	110393903737	5284	792.6	0	422.72	2300	18.4	4.6	23	
202408	110393903737	5284	792.6	0	422.72	2300	18.4	4.6	23	

1、表中“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如下:

110393903737:广州市:广东碧通百年科技有限公司

2、本《参保证明》可由参保人在我局的互联网公共服务网页上自行打印,作为参保人在广东省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上面条形码进行核查,本条形码有效期至2025-02-18, 核查网页地址: <http://ggfw.hrss.gd.gov.cn>。

3、参保单位实际参保缴费情况,以社保局信息系统记载的最新数据为准。

4、本《参保证明》标注的“缓缴”是指:《转发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办公厅 国家税务总局办公厅关于特困行业阶段性实施缓缴企业社会保险费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1号)、《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广东省财政厅 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关于实施扩大阶段性缓缴社会保险费政策实施范围等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5号)等文件实施范围内的企业申请缓缴三项社保费单位缴费部分。

5、单位缴费是指单位缴纳的养老保险费,其中“单位缴费划入个账”是按政策规定,将单位缴纳的社会保险费部分划入参保人个人账户的金额。

证明机构名称(证明专用章)

证明日期 2024年08月22日

四、项目其他主要管理人员配备情况

项目其他主要管理人员配备情况表

序号	姓名	职称	注册执业 资格	执业资格 等级	社保 证明	在本项目中拟 任的岗位	备注
1	彭世文	中级工 程师	二级建造 师注册证 书	二级	有	项目经理	
2	朱荣	中级工 程师	工程师	中级	有	技术负责人	
3	巫勇	/	施工员	/	有	生产经理	
4	张柳青	/	安全员	/	有	安全总监/安 全负责人	
5	徐文强	/	质量员	/	有	质量总监/质 量负责人	
6	彭彦淇	/	安全员	/	有	现场安全负 责人/安全员	
7	方艳	/	质量员	/	有	现场质量负 责人/质量员	
8	刘欢	/	材料员	/	有	材料员	
9	张庭献	/	资料员	/	有	资料员	

其他主要管理人员简历表

姓名	朱荣	性别	男	出生年月	1979年11月
学历	本科	专业技术任职资格、注册证书、职称证书		工程师职称证书	
毕业学校及专业	海南大学/土木工程	毕业时间		2011年7月	
现任职务	技术负责人				
参加工作时间	2006年	从事相关工作年限		9年	

注：后附相关证明材料

注意 事项

本证书由广西壮族自治区职称改革工作领导小组批准，广西壮族自治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印制。它表明持证人具有中级专业技术资格水平。

一、专业技术资格证书为重要证件，持证人应妥为保管。如证件遗失应立即向批准机关报告。

二、持证人每三年为一周期向批准机关交验专业技术资格证书。

证书编号：21706178

广西壮族自治区职称改革工作领导小组
广西壮族自治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加盖批准机关钢印有效)

管理号: _____

姓名 朱荣 性别 男

身份证号 32042119791124025X

职称系列 工程系列

资格名称 工程师

专 业 结构设计

授予时间 2019年8月

评审机构 贵港市中级职称委员会

批准机关 (盖章) 贵港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019 年 8 月 3 日


证书



学生 朱荣 性别 男 1979年11月24日生，于二〇〇九年三月至二〇一一年七月在本校 土木工程 专业 业余 学习，修完 学科起点本科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海南大学 校（院）长：

批准文号：(85)教高三字003号
证书编号：105895201105260036 二〇一一年七月五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姓名 朱荣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1979年11月24日
住址 江苏省常州市武进区洛阳镇洛东村委曹巷里70号



公民身份号码 32042119791124025X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常州市公安局武进分局
有效期限 2006.02.04-2026.02.04



202408229723826154



广东省社会保险个人缴费证明

参保人姓名: 朱荣

证件号码: 42042119791124025X

该参保人在广州市参加社会保险情况如下:

一、参保基本情况:

参保险种	参保时间	累计缴费年限	参保状态
城镇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1612	实际缴费8个月, 缓缴0个月	参保缴费
工伤保险	201612	实际缴费8个月, 缓缴0个月	参保缴费
失业保险	201612	实际缴费8个月, 缓缴0个月	参保缴费



二、参保缴费明细:

金额单位: 元

缴费年月	单位编号	基本养老保险				失业			工伤	备注
		缴费基数	单位缴费(含灵活就业缴费划入统筹部分)	单位缴费划入个账	个人缴费(划入个人账户)	缴费基数	单位缴费	个人缴费	单位缴费	
202401	110393903737	5284	739.76	0	422.72	2300	18.4	4.6	11.5	
202402	110393903737	5284	739.76	0	422.72	2300	18.4	4.6	11.5	
202403	110393903737	5284	739.76	0	422.72	2300	18.4	4.6	23	
202404	110393903737	5284	792.6	0	422.72	2300	18.4	4.6	23	
202405	110393903737	5284	792.6	0	422.72	2300	18.4	4.6	23	
202406	110393903737	5284	792.6	0	422.72	2300	18.4	4.6	23	
202407	110393903737	5284	792.6	0	422.72	2300	18.4	4.6	23	
202408	110393903737	5284	792.6	0	422.72	2300	18.4	4.6	23	

1、表中“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如下:

110393903737:广州市:广东碧通百年科技有限公司

2、本《参保证明》可由参保人在我局的互联网公共服务网页上自行打印, 作为参保人在广州市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 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上面条形码进行核查, 本条形码有效期至2025-02-18。 核查网页地址: <http://ggfw.hrss.gd.gov.cn>。

3、参保单位实际参保缴费情况, 以社保局信息系统记载的最新数据为准。

4、本《参保证明》标注的“缓缴”是指:《转发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办公厅 国家税务总局办公厅关于特困行业阶段性实施缓缴企业社会保险费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1号)、《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广东省财政厅 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关于实施扩大阶段性缓缴社会保险费政策实施范围等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5号)等文件实施范围内的企业申请缓缴三项社保费单位缴费部分。

5、单位缴费是指单位缴纳的养老保险费, 其中“单位缴费划入个账”是按政策规定, 将单位缴纳的社会保险费部分划入参保人个人账户的金额。

证明机构名称(证明专用章)

证明日期: 2024年08月22日

其他主要管理人员简历表

姓名	巫勇	性别	男	出生年月	1990年10月
学历	中专	专业技术任职资格、注册证书、职称证书		施工员证	
毕业学校及专业	广州市公共事业技师学院/ 建筑工程管理	毕业时间		2011年7月	
现任职务	生产经理				
参加工作时间	2012年	从事相关工作年限		5年	

注：后附相关证明材料



巫勇同志于 2023 年
2月17日至 2023年 2月 22日
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专业技术
管理人员 施工员（土建）职业
培训，经考核成绩合格，特发此证。



姓 名 巫勇
身份证号 430281199010187818
证书编号 2301010100020494
工作单位 无



发证单位

2023年 2月 24日

有效期至：2026年02月24日

技师学院

毕业证书



此证未经主管部门验印无效

身份证号: 430281199010187818

证书编号: 4401212011524407354

学生 巫勇 性别 男 出生于 1990 年 10 月 18 日。于 2008 年 09 月至 2011 年 07 月在本校 高级技工 班 建筑工程管理(造价与管理 专业学习, 修业 三 年, 完成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 成绩合格, 准予毕业。

校长

校名

2011 年 07 月 10 日



姓名 巫勇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1990 年 10 月 18 日

住址 湖南省醴陵市泗汾镇泗汾村廖家洲组 17 号

公民身份号码 430281199010187818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醴陵市公安局

有效期限 2018.12.17-2038.12.17





202408232330960856

广东省社会保险个人缴费证明

参保人姓名: 巫勇

证件号码: 4302811990101187818

该参保人在广州市参加社会保险情况如下:

一、参保基本情况:

参保险种	参保时间	累计缴费年限	参保状态
城镇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200501	实际缴费8个月, 缓缴0个月	参保缴费
工伤保险	20200501	实际缴费8个月, 缓缴0个月	参保缴费
失业保险	20200501	实际缴费8个月, 缓缴0个月	参保缴费

二、参保缴费明细:

金额单位: 元

缴费年月	单位编号	基本养老保险				失业			工伤	备注
		缴费基数	单位缴费 (含灵活就业 就业缴费划入统筹 部分)	单位缴费 划入个账	个人缴费 (划入个人 账户)	缴费基数	单位缴费	个人缴费	单位缴费	
202401	110393903737	5284	739.76	0	422.72	2300	18.4	4.6	11.5	
202402	110393903737	5284	739.76	0	422.72	2300	18.4	4.6	11.5	
202403	110393903737	5284	739.76	0	422.72	2300	18.4	4.6	23	
202404	110393903737	5284	792.6	0	422.72	2300	18.4	4.6	23	
202405	110393903737	5284	792.6	0	422.72	2300	18.4	4.6	23	
202406	110393903737	5284	792.6	0	422.72	2300	18.4	4.6	23	
202407	110393903737	5284	792.6	0	422.72	2300	18.4	4.6	23	
202408	110393903737	5284	792.6	0	422.72	2300	18.4	4.6	23	

1、表中“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如下:

110393903737:广州市:广东碧通百年科技有限公司

2、本《参保证明》可由参保人在我局的互联网公共服务网页上自行打印,作为参保人在广州市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上面条形码进行核查,本条形码有效期至2025-02-19, 核查网页地址: <http://ggfw.hrss.gd.gov.cn>。

3、参保单位实际参保缴费情况,以社保局信息系统记载的最新数据为准。

4、本《参保证明》标注的“缓缴”是指:《转发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办公厅 国家税务总局办公厅关于特困行业阶段性实施缓缴企业社会保险费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1号)、《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广东省财政厅 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关于实施扩大阶段性缓缴社会保险费政策实施范围等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5号)等文件实施范围内的企业申请缓缴三项社保费单位缴费部分。

5、单位缴费是指单位缴纳的养老保险费,其中“单位缴费划入个账”是按政策规定,将单位缴纳的社会保险费部分划入参保人个人账户的金额。

证明机构名称(证明专用章)

证明日期:2024年08月23日

其他主要管理人员简历表

姓名	张柳青	性别	男	出生年月	1999年6月
学历	专科	专业技术任职资格、注册证书、职称证书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C证	
毕业学校及专业	广东生态工程 职业学院/ 工程造价	毕业时间		2021年6月	
现任职务	安全总监/安全负责人				
参加工作时间	2021年	从事相关工作年限		3年	

注：后附相关证明材料



建筑施工企业综合类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粤建安C3(2024)0021995

姓名:张柳青

性别:男

出生年月:1999年06月25日

企业名称:广东碧通百年科技有限公司

职务: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初次领证日期:2024年04月07日

有效期:2024年04月07日 至 2027年04月06日



发证机关: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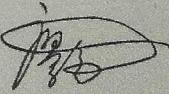
发证日期:2024年04月07日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张柳青 性别男 一九九九年六月二十五日生，于二〇一八年九月至二〇二一年六月在本校 工程造价 专业三年制专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名：广东生态工程职业学院 校（院）长：

证书编号：145091202106000386 二〇二一年六月三十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姓名 张柳青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1999年6月25日
住址 广东省惠东县安墩镇石塘村委下山村26号
公民身份号码 441323199906259719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惠东县公安局
有效期限 2018.03.05-2028.03.05



202408229800360644

广东省社会保险个人缴费证明

参保人姓名: 张柳青

证件号码: 441323199906259719

该参保人在广州市参加社会保险情况如下:

一、参保基本情况:

参保险种	参保时间	累计缴费年限	参保状态
城镇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210701	实际缴费8个月, 缓缴0个月	参保缴费
工伤保险	20210701	实际缴费8个月, 缓缴0个月	参保缴费
失业保险	20210701	实际缴费8个月, 缓缴0个月	参保缴费

二、参保缴费明细:

金额单位: 元

缴费年月	单位编号	基本养老保险				失业			工伤	备注
		缴费基数	单位缴费(含灵活就业缴费划入统筹部分)	单位缴费划入个账	个人缴费(划入个人账户)	缴费基数	单位缴费	个人缴费	单位缴费	
202401	110393903737	5284	739.76	0	422.72	2300	18.4	4.6	11.5	
202402	110393903737	5284	739.76	0	422.72	2300	18.4	4.6	11.5	
202403	110393903737	5284	739.76	0	422.72	2300	18.4	4.6	23	
202404	110393903737	5284	792.6	0	422.72	2300	18.4	4.6	23	
202405	110393903737	5284	792.6	0	422.72	2300	18.4	4.6	23	
202406	110393903737	5284	792.6	0	422.72	2300	18.4	4.6	23	
202407	110393903737	5284	792.6	0	422.72	2300	18.4	4.6	23	
202408	110393903737	5284	792.6	0	422.72	2300	18.4	4.6	23	

1、表中“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如下:

110393903737:广州市:广东碧通百年科技有限公司

2、本《参保证明》可由参保人在我局的互联网公共服务网页上自行打印,作为参保人在广州市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上面条形码进行核查,本条形码有效期至2025-02-18, 核查网页地址: <http://ggfw.hrss.gd.gov.cn>。

3、参保单位实际参保缴费情况,以社保局信息系统记载的最新数据为准。

4、本《参保证明》标注的“缓缴”是指:《转发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办公厅 国家税务总局办公厅关于特困行业阶段性实施缓缴企业社会保险费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1号)、《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广东省财政厅 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关于实施扩大阶段性缓缴社会保险费政策实施范围等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5号)等文件实施范围内的企业申请缓缴三项社保费单位缴费部分。

5、单位缴费是指单位缴纳的养老保险费,其中“单位缴费划入个账”是按政策规定,将单位缴纳的社会保险费部分划入参保人个人账户的金额。

证明机构名称(证明专用章)

证明日期:2024年08月22日

其他主要管理人员简历表

姓名	徐文强	性别	男	出生年月	1994年06月
学历	本科	专业技术任职资格、注册证书、职称证书		质量员证	
毕业学校及专业	江西农业大学 /会计学	毕业时间		2016年7月	
现任职务	质量总监/质量负责人				
参加工作时间	2017年	从事相关工作年限		4年	

注：后附相关证明材料



同志于 2023 年
06 月 02 日至 2023 年 06 月 14 日
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专业技术
管理人员 质量员（土建）职业
培训，经考核成绩合格，特发此证。



姓 名 徐文强
身份证号 360122199406032413
证书编号 2301030100144671
工作单位 无



2023 年 06 月 16 日
有效期至：2026 年 06 月 16 日





广东省社会保险个人缴费证明

参保人姓名：徐文强

证件号码：360122199406032413

该参保人在广州市参加社会保险情况如下：

一、参保基本情况：

参保险种	参保时间	累计缴费年限	参保状态
城镇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1805	实际缴费8个月, 缓缴0个月	参保缴费
工伤保险	201805	实际缴费8个月, 缓缴0个月	参保缴费
失业保险	201805	实际缴费8个月, 缓缴0个月	参保缴费



二、参保缴费明细：

金额单位：元

缴费年月	单位编号	基本养老保险				失业			工伤	备注
		缴费基数	单位缴费 (含灵活就业 就业缴费 划入统筹 部分)	单位缴费 划入 个账	个人缴费 (划入个 人账户)	缴费基数	单位缴费	个人缴费	单位缴费	
202401	110393903737	5284	739.76	0	422.72	2300	18.4	4.6	11.5	
202402	110393903737	5284	739.76	0	422.72	2300	18.4	4.6	11.5	
202403	110393903737	5284	739.76	0	422.72	2300	18.4	4.6	23	
202404	110393903737	5284	792.6	0	422.72	2300	18.4	4.6	23	
202405	110393903737	5284	792.6	0	422.72	2300	18.4	4.6	23	
202406	110393903737	5284	792.6	0	422.72	2300	18.4	4.6	23	
202407	110393903737	5284	792.6	0	422.72	2300	18.4	4.6	23	
202408	110393903737	5284	792.6	0	422.72	2300	18.4	4.6	23	

1、表中“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如下：

110393903737:广州市:广东碧通百年科技有限公司

2、本《参保证明》可由参保人在我局的互联网公共服务网页上自行打印，作为参保人在广州市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上面条形码进行核查，本条形码有效期至2025-02-19，核查网页地址：<http://ggfw.hrss.gd.gov.cn>。

3、参保单位实际参保缴费情况，以社保局信息系统记载的最新数据为准。

4、本《参保证明》标注的“缓缴”是指：《转发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办公厅 国家税务总局办公厅关于特困行业阶段性实施缓缴企业社会保险费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1号）、《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广东省财政厅 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关于实施扩大阶段性缓缴社会保险费政策实施范围等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5号）等文件实施范围内的企业申请缓缴三项社保费单位缴费部分。

5、单位缴费是指单位缴纳的养老保险费，其中“单位缴费划入个账”是按政策规定，将单位缴纳的社会保险费部分划入参保人个人账户的金额。

证明机构名称（证明专用章）

证明日期：2024年08月23日

其他主要管理人员简历表

姓名	彭彦淇	性别	男	出生年月	1994年12月
学历	本科	专业技术任职资格、注册证书、职称证书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C证	
毕业学校及专业	湖南工学院/ 工商管理	毕业时间		2020年7月	
现任职务	现场安全负责人/安全员				
参加工作时间	2021年	从事相关工作年限		2年	

注：后附相关证明材料



建筑施工企业综合类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粤建安C3(2022)0121824

姓名:彭彦淇

性别:男

出生年月:1994年12月26日

企业名称:广东碧通百年科技有限公司

职务: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初次领证日期:2022年08月27日

有效期至:2024年07月09日 至 2025年08月26日



发证机关: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2024年07月09日




成人高等教育
毕业证书



学生 彭彦淇 性别 男，一九九四年十二月二十六日生，于
二〇一八年三月至二〇二〇年七月在本校 工商管理
专业 函授 学习，修完专科起点本科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
准予毕业。

校 名：湖南工学院 校（院）长：罗建华

批准文号：国家教委教成厅[1997]17号
证书编号：115285202005000332

二〇二〇年七月六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姓名 彭彦淇
性别 男 民族 苗
出生 1994年12月26日
住址 湖南省城步苗族自治县西
岩镇温塘村6组1号



公民身份号码 430529199412262316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城步苗族自治县公安局
有效期限 2019.03.22-2029.03.22



广东省社会保险个人缴费证明

参保人姓名: 彭彦淇

证件号码: 430529199412262316

该参保人在广东省参加社会保险情况如下:

一、参保基本情况:

参保险种	参保时间	累计缴费年限	参保状态
城镇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211001	实际缴费8个月, 缓缴0个月	参保缴费
工伤保险	20211001	实际缴费8个月, 缓缴0个月	参保缴费
失业保险	20211001	实际缴费8个月, 缓缴0个月	参保缴费



二、参保缴费明细:

金额单位: 元

缴费年月	单位编号	基本养老保险				失业			工伤	备注
		缴费基数	单位缴费(含灵活就业缴费划入统筹部分)	单位缴费划入个人账户	个人缴费(划入个人账户)	缴费基数	单位缴费	个人缴费	单位缴费	
202401	110393903737	5284	739.76	0	422.72	2300	18.4	4.6	11.5	
202402	110393903737	5284	739.76	0	422.72	2300	18.4	4.6	11.5	
202403	110393903737	5284	739.76	0	422.72	2300	18.4	4.6	23	
202404	110393903737	5284	792.6	0	422.72	2300	18.4	4.6	23	
202405	110393903737	5284	792.6	0	422.72	2300	18.4	4.6	23	
202406	110393903737	5284	792.6	0	422.72	2300	18.4	4.6	23	
202407	110393903737	5284	792.6	0	422.72	2300	18.4	4.6	23	
202408	110393903737	5284	792.6	0	422.72	2300	18.4	4.6	23	

1、表中“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如下:

110393903737:广州市:广东碧通百年科技有限公司

2、本《参保证明》可由参保人在我局的互联网公共服务网页上自行打印,作为参保人在广东省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上面条形码进行核查,本条形码有效期至2025-02-18, 核查网页地址: <http://ggfw.hrss.gd.gov.cn>。

3、参保单位实际参保缴费情况,以社保局信息系统记载的最新数据为准。

4、本《参保证明》标注的“缓缴”是指:《转发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办公厅 国家税务总局办公厅关于特困行业阶段性实施缓缴企业社会保险费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1号)、《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广东省财政厅 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关于实施扩大阶段性缓缴社会保险费政策实施范围等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5号)等文件实施范围内的企业申请缓缴三项社保费单位缴费部分。

5、单位缴费是指单位缴纳的养老保险费,其中“单位缴费划入个人账户”是按政策规定,将单位缴纳的社会保险费部分划入参保人个人账户的金额。

证明机构名称(证明专用章)

证明日期:2024年08月22日

其他主要管理人员简历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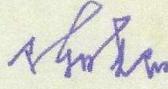
姓名	方艳	性别	女	出生年月	1983年8月
学历	本科	专业技术任职资格、注册证书、职称证书		质量员证	
毕业学校及专业	华南农业大学 /环境科学	毕业时间		2007年7月	
现任职务	现场质量负责人/质量员				
参加工作时间	2007年	从事相关工作年限		5年	

注：后附相关证明材料


毕业证书



学生 方艳 性别 女，一九八三年八月三十日生，于二零零三年九月至二零零七年七月在本校 环境科学 专业四年制本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  华南农业大学 校（院）长： 

证书编号： 105641200705002416 二零零七年七月一日

查询网址： <http://www.chsi.com.cn> 广东省教育厅监制

姓名 方艳
性别 女 民族 汉
出生 1983年8月30日
住址 云南省玉溪市红塔区高仓街道高仓社区高仓71幢6号
公民身份号码 532401198308302225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玉溪市公安局红塔分局
有效期限 2019.03.13-2039.03.13



广东省社会保险个人缴费证明

参保人姓名：方艳

证件号码：532401198308302225

该参保人在广州市参加社会保险情况如下：

一、参保基本情况：

参保险种	参保时间	累计缴费年限	参保状态
城镇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1107	实际缴费8个月,缓缴0个月	参保缴费
工伤保险	201004	实际缴费8个月,缓缴0个月	参保缴费
失业保险	201107	实际缴费8个月,缓缴0个月	参保缴费



二、参保缴费明细：

金额单位：元

缴费年月	单位编号	基本养老保险				失业			工伤	备注
		缴费基数	单位缴费 (含灵活就业 划入统筹 部分)	单位缴 费划入 个账	个人缴费 (划入个 人账户)	缴费基数	单位缴费	个人缴费	单位缴费	
202401	110393903737	5284	739.76	0	422.72	2300	18.4	4.6	11.5	
202402	110393903737	5284	739.76	0	422.72	2300	18.4	4.6	11.5	
202403	110393903737	5284	739.76	0	422.72	2300	18.4	4.6	23	
202404	110393903737	5284	792.6	0	422.72	2300	18.4	4.6	23	
202405	110393903737	5284	792.6	0	422.72	2300	18.4	4.6	23	
202406	110393903737	5284	792.6	0	422.72	2300	18.4	4.6	23	
202407	110393903737	5284	792.6	0	422.72	2300	18.4	4.6	23	
202408	110393903737	5284	792.6	0	422.72	2300	18.4	4.6	23	

1、表中“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如下：

110393903737:广州市:广东碧通百年科技有限公司

2、本《参保证明》可由参保人在我局的互联网公共服务网页上自行打印，作为参保人在广州市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上面条形码进行核查，本条形码有效期至2025-02-18，核查网页地址：<http://ggfw.hrss.gd.gov.cn>。

3、参保单位实际参保缴费情况，以社保局信息系统记载的最新数据为准。

4、本《参保证明》标注的“缓缴”是指：《转发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办公厅 国家税务总局办公厅关于特困行业阶段性实施缓缴企业社会保险费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1号）、《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广东省财政厅 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关于实施扩大阶段性缓缴社会保险费政策实施范围等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5号）等文件实施范围内的企业申请缓缴三项社保费单位缴费部分。

5、单位缴费是指单位缴纳的养老保险费，其中“单位缴费划入个账”是按政策规定，将单位缴纳的社会保险费部分划入参保人个人账户的金额。

证明机构名称（证明专用章）

证明日期 2024年08月22日

其他主要管理人员简历表

姓名	刘欢	性别	女	出生年月	1982年07月
学历	本科	专业技术任职资格、注册证书、职称证书		材料员证	
毕业学校及专业	海南大学/会计学	毕业时间		2005年6月	
现任职务	材料员				
参加工作时间	2006年	从事相关工作年限		6年	

注：后附相关证明材料



刘欢同志于 2022 年
11月9日至 2022年 12月 7日
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专业技术
管理人员 材料员 职业
培训，经考核成绩合格，特发此证。

姓 名 刘欢
身份证号 510182198207020049
证书编号 2201040000413009
工作单位 无



海南科技职业学院
成人高等教育
毕业证书
01120004907



学生 **刘欢** 性别女，一九八二年七月二日生，于二〇〇一年九月至二〇〇五年六月在本校 **会计学** 专业成人脱产学习，修完本科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名 **海南大学** 校(院)长: 

批准文号: (85)教高三字003号
证书编号: 105895200505070035

二〇〇五年六月三十日

查询网址: <http://www.chsi.com.cn>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监制

姓名 **刘欢**
性别女 民族汉
出生 1982年7月2日
住址 广州市天河区龙口西路
205号1505房



公民身份号码 510182198207020049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广州市公安局天河分局
有效期限 2011.12.13-2031.12.13



广东省社会保险个人缴费证明

参保人姓名：刘欢

证件号码：510182198207020049

该参保人在广州市参加社会保险情况如下：

一、参保基本情况：

参保险种	参保时间	累计缴费年限	参保状态
城镇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1611	实际缴费8个月,缓缴0个月	参保缴费
工伤保险	201611	实际缴费8个月,缓缴0个月	参保缴费
失业保险	201611	实际缴费8个月,缓缴0个月	参保缴费



二、参保缴费明细：

金额单位：元

缴费年月	单位编号	基本养老保险				失业			工伤	备注
		缴费基数	单位缴费 (含灵活就业 就业缴费划入统筹 部分)	单位缴费 划入个账	个人缴费 (划入个人 账户)	缴费基数	单位缴费	个人缴费	单位缴费	
202401	110393903737	5284	739.76	0	422.72	2300	18.4	4.6	11.5	
202402	110393903737	5284	739.76	0	422.72	2300	18.4	4.6	11.5	
202403	110393903737	5284	739.76	0	422.72	2300	18.4	4.6	23	
202404	110393903737	5284	792.6	0	422.72	2300	18.4	4.6	23	
202405	110393903737	5284	792.6	0	422.72	2300	18.4	4.6	23	
202406	110393903737	5284	792.6	0	422.72	2300	18.4	4.6	23	
202407	110393903737	5284	792.6	0	422.72	2300	18.4	4.6	23	
202408	110393903737	5284	792.6	0	422.72	2300	18.4	4.6	23	

1、表中“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如下：

110393903737:广州市:广东碧通百年科技有限公司

2、本《参保证明》可由参保人在我局的互联网公共服务网页上自行打印，作为参保人在广州市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上面条形码进行核查，本条形码有效期至2025-02-18，核查网页地址：<http://ggfw.hrss.gd.gov.cn>。

3、参保单位实际参保缴费情况，以社保局信息系统记载的最新数据为准。

4、本《参保证明》标注的“缓缴”是指：《转发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办公厅 国家税务总局办公厅关于特困行业阶段性实施缓缴企业社会保险费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1号）、《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广东省财政厅 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关于实施扩大阶段性缓缴社会保险费政策实施范围等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5号）等文件实施范围内的企业申请缓缴三项社保费单位缴费部分。

5、单位缴费是指单位缴纳的养老保险费，其中“单位缴费划入个账”是按政策规定，将单位缴纳的社会保险费部分划入参保人个人账户的金额。

证明机构名称（证明专用章）

证明日期:2024年08月22日

其他主要管理人员简历表

姓名	张庭献	性别	女	出生年月	2000年1月
学历	专科	专业技术任职资格、注册证书、职称证书		资料员证	
毕业学校及专业	广西交通职业技术学院/工程造价	毕业时间		2021年6月	
现任职务	资料员				
参加工作时间	2021年	从事相关工作年限		3年	

注：后附相关证明材料



同志于 2024 年 02 月 23 日至 2024 年 03 月 06 日
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专业技术
管理人员 资料员 职业
培训，经考核成绩合格，特发此证。

姓名 张庭献
身份证号 450423200001280822
证书编号 2401050000174651
工作单位

蒙山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中国建设教育协会
发证单位
2024 年 03 月 06 日



姓名 张庭献
性别 女 民族 汉
出生 2000 年 1 月 28 日
住址 广西蒙山县黄村镇百合村
排桐组25号
公民身份号码 450423200001280822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蒙山县公安局
有效期限 2020.04.28-2030.04.28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张庭献 性别 女，二〇〇〇年 一月二十八日生，于二〇一八
年 九月至二〇二一年 六月在本校 工程造价
专业 三 年制 专 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
格，准予毕业。

校 名： 广西交通职业技术学院

校(院)长：

证书编号： 123561202106003747

二〇二一年 六月 三十日



202409086755756671

广东省社会保险个人缴费证明

参保人姓名：张庭献

证件号码：450423200001280822

该参保人在广州市参加社会保险情况如下：

一、参保基本情况：

参保险种	参保时间	累计缴费年限	参保状态
城镇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211001	实际缴费8个月, 缓缴0个月	参保缴费
工伤保险	20211001	实际缴费8个月, 缓缴0个月	参保缴费
失业保险	20211001	实际缴费8个月, 缓缴0个月	参保缴费

二、参保缴费明细：

金额单位：元

缴费年月	单位编号	基本养老保险				失业			工伤	备注
		缴费基数	单位缴费 (含灵活就业 就业缴费 划入统筹 部分)	单位缴 费划入 个账	个人缴费 (划入个 人账户)	缴费基数	单位缴费	个人缴费	单位缴费	
202401	110393903737	5284	739.76	0	422.72	2300	18.4	4.6	11.5	
202402	110393903737	5284	739.76	0	422.72	2300	18.4	4.6	11.5	
202403	110393903737	5284	739.76	0	422.72	2300	18.4	4.6	23	
202404	110393903737	5284	792.6	0	422.72	2300	18.4	4.6	23	
202405	110393903737	5284	792.6	0	422.72	2300	18.4	4.6	23	
202406	110393903737	5284	792.6	0	422.72	2300	18.4	4.6	23	
202407	110393903737	5284	792.6	0	422.72	2300	18.4	4.6	23	
202408	110393903737	5284	792.6	0	422.72	2300	18.4	4.6	23	

1、表中“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如下：

110393903737:广州市:广东碧通百年科技有限公司

2、本《参保证明》可由参保人在我局的互联网公共服务网页上自行打印，作为参保人在广州市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上面条形码进行核查，本条形码有效期至2025-03-07，核查网页地址：<http://ggfw.hrss.gd.gov.cn>。

3、参保单位实际参保缴费情况，以社保局信息系统记载的最新数据为准。

4、本《参保证明》标注的“缓缴”是指：《转发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办公厅 国家税务总局办公厅关于特困行业阶段性实施缓缴企业社会保险费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1号）、《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广东省财政厅 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关于实施扩大阶段性缓缴社会保险费政策实施范围等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5号）等文件实施范围内的企业申请缓缴三项社保费单位缴费部分。

5、单位缴费是指单位缴纳的养老保险费，其中“单位缴费划入个账”是按政策规定，将单位缴纳的社会保险费部分划入参保人个人账户的金额。

证明机构名称（证明专用章）

证明日期:2024年09月08日

五、施工人员配备情况

施工人员配备情况表

序号	姓名	职称	注册执业资格	执业资格等级	社保证明	在本项目中拟任的岗位	备注
1	章坚	/	防水工	中级	有	防水工	
2	朱英华	/	防水工	中级	有	防水工	
3	王俊丽	/	防水工	中级	有	防水工	
4	刘海玲	/	防水工	中级	有	防水工	
5	贾维中	/	防水工	中级	有	防水工	

注：后附相关证明材料

本证书表明持证人已通过
住房城乡建设行业职业技能培
训考核，成绩合格。



证号: 1644030074290988
培训考核机构: (盖章)
发证日期: 2015年12月13日
查询网址: www.gdpace.com

姓名: 章坚
性别: 男
职业(工种): 防水工
等级: 中级工

身份证号码: 320483199202050232

ZJBKHZS

ZJBKHZS



202408264310343355

广东省社会保险个人缴费证明

参保人姓名: 章坚

证件号码: 320483199202050232

该参保人在广东省参加社会保险情况如下:

一、参保基本情况:

参保险种	参保时间	累计缴费年限	参保状态
城镇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1903	实际缴费8个月, 缓缴0个月	参保缴费
工伤保险	201903	实际缴费8个月, 缓缴0个月	参保缴费
失业保险	201903	实际缴费8个月, 缓缴0个月	参保缴费

二、参保缴费明细:

金额单位: 元

缴费年月	单位编号	基本养老保险				失业			工伤	备注
		缴费基数	单位缴费 (含灵活就业 就业缴费 划入统筹 部分)	单位缴 费划入 个账	个人缴费 (划入个 人账户)	缴费基数	单位缴费	个人缴费	单位缴费	
202401	110393903737	5284	739.76	0	422.72	2300	18.4	4.6	11.5	
202402	110393903737	5284	739.76	0	422.72	2300	18.4	4.6	11.5	
202403	110393903737	5284	739.76	0	422.72	2300	18.4	4.6	23	
202404	110393903737	5284	792.6	0	422.72	2300	18.4	4.6	23	
202405	110393903737	5284	792.6	0	422.72	2300	18.4	4.6	23	
202406	110393903737	5284	792.6	0	422.72	2300	18.4	4.6	23	
202407	110393903737	5284	792.6	0	422.72	2300	18.4	4.6	23	
202408	110393903737	5284	792.6	0	422.72	2300	18.4	4.6	23	

1、表中“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如下:

110393903737: 广州市: 广东碧通百年科技有限公司

2、本《参保证明》可由参保人在我局的互联网公共服务网页上自行打印, 作为参保人在广东省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 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上面条形码进行核查, 本条形码有效期至2025-02-22, 核查网页地址: <http://ggfw.hrss.gd.gov.cn>。

3、参保单位实际参保缴费情况, 以社保局信息系统记载的最新数据为准。

4、本《参保证明》标注的“缓缴”是指: 《转发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办公厅 国家税务总局办公厅关于特困行业阶段性实施缓缴企业社会保险费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1号)、《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广东省财政厅 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关于实施扩大阶段性缓缴社会保险费政策实施范围等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5号)等文件实施范围内的企业申请缓缴三项社保费单位缴费部分。

5、单位缴费是指单位缴纳的养老保险费, 其中“单位缴费划入个账”是按政策规定, 将单位缴纳的社会保险费部分划入参保人个人账户的金额。

证明机构名称(证明专用章)

证明日期: 2024年08月26日

本证书表明持证人已通过
住房城乡建设行业职业技能培
训考核，成绩合格。



证号: 164403001430089
培训考核机构: (盖章)
发证日期: 2016年2月
查询网址: www.gdpace.com

姓名: 朱英华
性别: 女
职业(工种): 防水工
等级: 中级工

身份证号码: 32042119791123022X

ZJBKHZS

ZJBKHZS



广东省社会保险个人缴费证明

参保人姓名：朱英华

证件号码：32042119791123022X

该参保人在广州市参加社会保险情况如下：

一、参保基本情况：

参保险种	参保时间	累计缴费年限	参保状态
城镇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211001	实际缴费8个月,缓缴0个月	参保缴费
工伤保险	20211001	实际缴费8个月,缓缴0个月	参保缴费
失业保险	20211001	实际缴费8个月,缓缴0个月	参保缴费



二、参保缴费明细：

金额单位：元

缴费年月	单位编号	基本养老保险				失业			工伤	备注
		缴费基数	单位缴费(含灵活就业缴费划入统筹部分)	单位缴费划入个账	个人缴费(划入个人账户)	缴费基数	单位缴费	个人缴费	单位缴费	
202401	110393903737	5284	739.76	0	422.72	2300	18.4	4.6	11.5	
202402	110393903737	5284	739.76	0	422.72	2300	18.4	4.6	11.5	
202403	110393903737	5284	739.76	0	422.72	2300	18.4	4.6	23	
202404	110393903737	5284	792.6	0	422.72	2300	18.4	4.6	23	
202405	110393903737	5284	792.6	0	422.72	2300	18.4	4.6	23	
202406	110393903737	5284	792.6	0	422.72	2300	18.4	4.6	23	
202407	110393903737	5284	792.6	0	422.72	2300	18.4	4.6	23	
202408	110393903737	5284	792.6	0	422.72	2300	18.4	4.6	23	

1、表中“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如下：

110393903737:广州市:广东碧通百年科技有限公司

2、本《参保证明》可由参保人在我局的互联网公共服务网页上自行打印，作为参保人在广州市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上面条形码进行核查，本条形码有效期至2025-02-22，核查网页地址：<http://ggfw.hrss.gd.gov.cn>。

3、参保单位实际参保缴费情况，以社保局信息系统记载的最新数据为准。

4、本《参保证明》标注的“缓缴”是指：《转发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办公厅 国家税务总局办公厅关于特困行业阶段性实施缓缴企业社会保险费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1号）、《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广东省财政厅 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关于实施扩大阶段性缓缴社会保险费政策实施范围等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5号）等文件实施范围内的企业申请缓缴三项社保费单位缴费部分。

5、单位缴费是指单位缴纳的养老保险费，其中“单位缴费划入个账”是按政策规定，将单位缴纳的社会保险费部分划入参保人个人账户的金额。

证明机构名称（证明专用章）

证明日期：2024年08月26日

本证书表明持证人已通过
住房城乡建设行业职业技能培
训考核，成绩合格。



证号: 164403001A2300087

培训考核机构: (盖章)

发证日期: 2016年12月3日

查询网址: www.gdpace.com

ZJBKHZS

姓 名: 王俊丽

性 别: 女

职业(工种): 防水工

等 级: 中级工

身份证号码: 412726198511096742

ZJBKHZS



202408264364389590

广东省社会保险个人缴费证明

参保人姓名: 王俊丽

证件号码: 412726198511096742

该参保人在广州市参加社会保险情况如下:

一、参保基本情况:

参保险种	参保时间	累计缴费年限	参保状态
城镇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1501至今	实际缴费8个月, 缓缴0个月	参保缴费
工伤保险	201501至今	实际缴费8个月, 缓缴0个月	参保缴费
失业保险	201501至今	实际缴费8个月, 缓缴0个月	参保缴费

二、参保缴费明细:

金额单位: 元

缴费年月	单位编号	基本养老保险				失业			工伤	备注
		缴费基数	单位缴费(含灵活就业缴费划入统筹部分)	单位缴费划入个账	个人缴费(划入个人账户)	缴费基数	单位缴费	个人缴费	单位缴费	
202401	110393903737	5284	739.76	0	422.72	2300	18.4	4.6	11.5	
202402	110393903737	5284	739.76	0	422.72	2300	18.4	4.6	11.5	
202403	110393903737	5284	739.76	0	422.72	2300	18.4	4.6	23	
202404	110393903737	5284	792.6	0	422.72	2300	18.4	4.6	23	
202405	110393903737	5284	792.6	0	422.72	2300	18.4	4.6	23	
202406	110393903737	5284	792.6	0	422.72	2300	18.4	4.6	23	
202407	110393903737	5284	792.6	0	422.72	2300	18.4	4.6	23	
202408	110393903737	5284	792.6	0	422.72	2300	18.4	4.6	23	

1、表中“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如下:

110393903737: 广州市: 广东碧通百年科技有限公司

2、本《参保证明》可由参保人在我局的互联网公共服务网页上自行打印, 作为参保人在广州市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 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上面条形码进行核查, 本条形码有效期至2025-02-22。 核查网页地址: <http://ggfw.hrss.gd.gov.cn>。

3、参保单位实际参保缴费情况, 以社保局信息系统记载的最新数据为准。

4、本《参保证明》标注的“缓缴”是指: 《转发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办公厅 国家税务总局办公厅关于特困行业阶段性实施缓缴企业社会保险费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1号)、《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广东省财政厅 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关于实施扩大阶段性缓缴社会保险费政策实施范围等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5号)等文件实施范围内的企业申请缓缴三项社保费单位缴费部分。

5、单位缴费是指单位缴纳的养老保险费, 其中“单位缴费划入个账”是按政策规定, 将单位缴纳的社会保险费部分划入参保人个人账户的金额。

证明机构名称(证明专用章)

证明日期: 2024年08月26日

本证书表明持证人已通过
住房城乡建设行业职业技能培
训考核，成绩合格



证号: 16440300141300083
培训考核机构: (盖章)
发证日期: 2018年12月15日
查询网址: www.gdpacc.com



姓名: 刘海玲
性别: 女
职业(工种): 防水工
等级: 中级工

身份证号码: 441521198304210022

ZJBKHZS

ZJBKHZS



202408264348345552



广东省社会保险个人缴费证明

参保人姓名：刘海玲

证件号码：441521198304210022

该参保人在广东省参加社会保险情况如下：

一、参保基本情况：

参保险种	参保时间	累计缴费年限	参保状态
城镇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0604	实际缴费8个月,缓缴0个月	参保缴费
工伤保险	200604	实际缴费8个月,缓缴0个月	参保缴费
失业保险	200604	实际缴费8个月,缓缴0个月	参保缴费



二、参保缴费明细：

金额单位：元

缴费年月	单位编号	基本养老保险				失业			工伤	备注
		缴费基数	单位缴费 (含灵活就业 就业缴费划入统筹 部分)	单位缴费 划入个账	个人缴费 (划入个人 账户)	缴费基数	单位缴费	个人缴费	单位缴费	
202401	110393903737	5284	739.76	0	422.72	2300	18.4	4.6	11.5	
202402	110393903737	5284	739.76	0	422.72	2300	18.4	4.6	11.5	
202403	110393903737	5284	739.76	0	422.72	2300	18.4	4.6	23	
202404	110393903737	5284	792.6	0	422.72	2300	18.4	4.6	23	
202405	110393903737	5284	792.6	0	422.72	2300	18.4	4.6	23	
202406	110393903737	5284	792.6	0	422.72	2300	18.4	4.6	23	
202407	110393903737	5284	792.6	0	422.72	2300	18.4	4.6	23	
202408	110393903737	5284	792.6	0	422.72	2300	18.4	4.6	23	

1、表中“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如下：

110393903737:广州市:广东碧通百年科技有限公司

2、本《参保证明》可由参保人在我局的互联网公共服务网页上自行打印，作为参保人在广东省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上面条形码进行核查，本条形码有效期至2025-02-22，核查网页地址：<http://ggfw.hrss.gd.gov.cn>。

3、参保单位实际参保缴费情况，以社保局信息系统记载的最新数据为准。

4、本《参保证明》标注的“缓缴”是指：《转发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办公厅 国家税务总局办公厅关于特困行业阶段性实施缓缴企业社会保险费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1号）、《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广东省财政厅 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关于实施扩大阶段性缓缴社会保险费政策实施范围等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5号）等文件实施范围内的企业申请缓缴三项社保费单位缴费部分。

5、单位缴费是指单位缴纳的养老保险费，其中“单位缴费划入个账”是按政策规定，将单位缴纳的社会保险费部分划入参保人个人账户的金额。

证明机构名称（证明专用章）

证明日期 2024年08月26日

本证书表明持证人已通过
住房城乡建设行业职业技能培
训考核，成绩合格。



证号: 164403001435082
培训考核机构: (盖章)
发证日期: 2014年11月
查询网址: www.gdpac.com

ZJBKHZS

姓 名: 贾雄中
性 别: 男
职业(工种): 防水工
等 级: 中级工

身份证号码: 320421197406240216

ZJBKHZS



202408264289051544



广东省社会保险个人缴费证明

参保人姓名：贾维中

证件号码：320421197406240216

该参保人在广东省参加社会保险情况如下：

一、参保基本情况：

参保险种	参保时间	累计缴费年限	参保状态
城镇企业职工基本养老	20210701	实际缴费8个月,缓缴0个月	参保缴费
工伤保险	20210701	实际缴费8个月,缓缴0个月	参保缴费
失业保险	20210701	实际缴费8个月,缓缴0个月	参保缴费



二、参保缴费明细：

金额单位：元

缴费年月	单位编号	基本养老保险			失业			工伤	备注	
		缴费基数	单位缴费(含灵活就业缴费划入统筹部分)	单位缴费划入个人账户	个人缴费(划入个人账户)	缴费基数	单位缴费	个人缴费		单位缴费
202401	110393903737	5284	739.76	0	422.72	2300	18.4	4.6	11.5	
202402	110393903737	5284	739.76	0	422.72	2300	18.4	4.6	11.5	
202403	110393903737	5284	739.76	0	422.72	2300	18.4	4.6	23	
202404	110393903737	5284	792.6	0	422.72	2300	18.4	4.6	23	
202405	110393903737	5284	792.6	0	422.72	2300	18.4	4.6	23	
202406	110393903737	5284	792.6	0	422.72	2300	18.4	4.6	23	
202407	110393903737	5284	792.6	0	422.72	2300	18.4	4.6	23	
202408	110393903737	5284	792.6	0	422.72	2300	18.4	4.6	23	

1、表中“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如下：

110393903737:广州市:广东碧通百年科技有限公司

2、本《参保证明》可由参保人在我局的互联网公共服务网页上自行打印，作为参保人在广东省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上面条形码进行核查，本条形码有效期至2025-02-22，核查网页地址：<http://ggfw.hrss.gd.gov.cn>。

3、参保单位实际参保缴费情况，以社保局信息系统记载的最新数据为准。

4、本《参保证明》标注的“缓缴”是指：《转发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办公厅 国家税务总局办公厅关于特困行业阶段性实施缓缴企业社会保险费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1号）、《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广东省财政厅 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关于实施扩大阶段性缓缴社会保险费政策实施范围等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5号）等文件实施范围内的企业申请缓缴三项社保费单位缴费部分。

5、单位缴费是指单位缴纳的养老保险费，其中“单位缴费划入个账”是按政策规定，将单位缴纳的社会保险费部分划入参保人个人账户的金额。

证明机构名称（证明专用章）

证明日期：2024年08月26日